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二零零七年度至二零零九年度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07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	1-4
	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	5-6
	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7-8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4
	财务报表附注	1-85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管理有限公司成员所
地址：上海南京东路61号4楼
邮编：200002
电话：86-21-63391166
传真：86-21-63392558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4F.No.61 Nan Jing Dong Road
Shanghai China.200002
Tel:86-21-63391166
Fax:86-21-63392558

审 计 报 告

信会师报字（2010）第20235号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闰土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09年12月31日、2008年12月31日、2007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09年度、2008年度、2007年度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2009年度、2008年度、2007年度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2009年度、2008年度、2007年度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闰土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管理有限公司成员所
地址：上海南京东路61号4楼
邮编：200002
电话：86-21-63391166
传真：86-21-63392558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4F.No.61 Nan Jing Dong Road
Shanghai China.200002
Tel:86-21-63391166
Fax:86-21-63392558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闰土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闰土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09 年度、2008 年度、200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沈建林

中国注册会计师 沈建林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惠丰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惠丰

中国•上海　　**二〇一〇年一月二十二日**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一)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注释号	行次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26,389,326.44	233,618,886.80	190,113,666.2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应收票据		3	40,225,821.26	138,770,369.99	61,400,955.96
应收账款	十一、(一)	4	281,374,472.52	187,823,965.69	237,721,326.91
预付款项		5	24,240,837.32	32,573,461.40	4,695,610.40
应收利息		6			
应收股利		7			
其他应收款	十一、(二)	8	4,099,445.42	15,563,059.12	90,806,315.81
存货		9	231,970,553.32	229,439,235.88	273,095,440.0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			
其他流动资产		11			
流动资产合计		12	708,300,456.28	837,788,978.88	857,833,315.3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			
持有至到期投资		15			
长期应收款		16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三)	17	223,449,550.82	221,372,004.83	213,859,036.86
投资性房地产		18			
固定资产		19	124,821,997.24	125,846,438.11	133,670,525.98
在建工程		20	35,370,193.23	3,003,000.00	3,370,000.00
工程物资		21			
固定资产清理		22			
生产性生物资产		23			
油气资产		24			
无形资产		25	72,917,377.09	72,278,535.93	44,751,869.81
开发支出		26			
商誉		27			
长期待摊费用		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	3,932,504.16	5,575,241.91	5,713,420.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	460,491,622.54	428,075,220.78	401,364,852.95
资产总计			1,168,792,078.82	1,265,864,199.66	1,259,198,168.2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二)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浙江国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注释号	行次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1	272,900,000.00	327,835,988.94	434,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62			
应付票据		63	193,900,000.00	385,590,000.00	365,000,000.00
应付账款		64	194,561,234.78	44,437,380.34	42,017,878.68
预收款项		65	24,209,599.35	41,501,617.57	11,047,322.49
应付职工薪酬		66	12,177,953.00	8,909,833.75	7,889,108.58
应交税费		67	15,652,154.37	11,283,839.23	12,992,153.70
应付利息		68	410,495.49	530,257.84	883,496.32
应付股利		69			
其他应付款		70	7,011,004.65	9,475,389.43	11,672,503.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1			
其他流动负债		72			
流动负债合计		73	720,822,441.64	829,564,307.10	885,502,463.0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4			
应付债券		75			
长期应付款		76			
专项应付款		77			
预计负债		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79			
其他非流动负债		80	64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81	640,000.00		
负债合计		82	721,462,441.64	829,564,307.10	885,502,463.0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3	221,180,000.00	221,180,000.00	221,180,000.00
资本公积		84	2,492,042.00	2,492,042.00	2,492,042.00
减：库存股		85			
盈余公积		86	59,830,339.34	47,668,364.88	41,407,946.14
未分配利润		87	163,827,255.84	164,959,485.68	108,615,717.07
		88			
		89			
所有者权益合计		90	447,329,637.18	436,299,892.56	373,695,705.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1	1,168,792,078.82	1,265,864,199.66	1,259,198,168.2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一)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注释号	行次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1	198,797,666.95	316,067,801.12	216,983,657.66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应收票据	五、(二)	3	185,309,988.40	334,473,780.21	119,527,726.81
应收账款	五、(三)	4	444,996,380.36	335,618,283.93	362,906,125.94
预付款项	五、(四)	5	50,067,641.65	26,303,253.65	27,415,208.05
应收利息		6			
应收股利		7			
其他应收款	五、(五)	8	4,169,686.80	17,100,716.68	16,753,030.37
存货	五、(六)	9	391,343,794.19	367,018,660.35	425,187,784.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			
其他流动资产		11			
流动资产合计		12	1,274,685,158.35	1,396,582,495.94	1,168,773,533.6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			
持有至到期投资		15			
长期应收款		16			
长期股权投资	五、(七)	17	12,880,332.57	10,802,786.58	3,289,818.61
投资性房地产		18			
固定资产	五、(八)	19	508,727,995.20	526,986,461.48	504,586,509.59
在建工程	五、(九)	20	36,847,375.83	4,671,726.00	33,064,835.67
工程物资		21			
固定资产清理		22			
生产性生物资产		23			
油气资产		24			
无形资产	五、(十)	25	106,153,629.06	106,426,578.38	64,955,139.21
开发支出		26			
商誉		27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一)	28	6,951,306.55	7,223,047.39	4,334,000.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二)	29	8,110,691.73	8,774,693.77	7,242,065.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	679,671,330.94	664,885,293.60	617,472,368.25
资产总计			1,954,356,489.29	2,061,467,789.54	1,786,245,901.8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二)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注释号	行次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四)	61	402,116,476.00	524,258,674.79	549,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62			
应付票据	五、(十五)	63	233,150,000.00	411,590,000.00	378,230,000.00
应付账款	五、(十六)	64	128,946,811.72	125,517,614.98	150,014,392.47
预收款项	五、(十七)	65	14,884,091.04	28,082,274.57	13,357,862.27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八)	66	21,541,769.97	16,147,128.86	17,944,492.95
应交税费	五、(十九)	67	4,327,808.25	10,493,959.75	12,158,810.41
应付利息	五、(二十)	68	708,770.08	922,665.16	1,110,804.05
应付股利		69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一)	70	10,143,317.99	14,376,857.94	16,392,946.6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1			1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72			
流动负债合计		73	815,819,045.05	1,131,389,176.05	1,148,209,308.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4			
应付债券		75			
长期应付款		76			
专项应付款		77			
预计负债		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79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二)	80	64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81	640,000.00		
负债合计		82	816,459,045.05	1,131,389,176.05	1,148,209,308.7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五、(二十三)	83	221,180,000.00	221,180,000.00	221,180,000.00
资本公积	五、(二十四)	84	2,492,042.00	2,492,042.00	2,492,042.00
减：库存股		85			
盈余公积	五、(二十五)	86	59,830,339.34	47,668,364.88	41,407,946.14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六)	87	766,410,133.12	582,495,175.54	310,664,414.1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88	358,253.74	351,273.55	125,297.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9	1,050,270,768.20	854,186,855.97	575,869,700.16
少数股东权益		90	87,626,676.04	75,891,757.52	62,166,892.97
所有者权益合计		91	1,137,897,444.24	930,078,613.49	638,036,593.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2	1,954,356,489.29	2,061,467,789.54	1,786,245,901.8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行次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一、(四)	1	1,503,731,374.36	1,403,571,349.73	1,552,480,277.06
减：营业成本	十一、(四)	4	1,213,478,562.02	1,174,325,065.03	1,317,529,405.72
营业税金及附加		5	5,047,026.59	5,154,887.98	4,978,489.68
销售费用		10	40,927,431.32	38,528,807.45	38,644,676.04
管理费用		11	81,462,531.42	56,051,448.58	43,476,209.02
财务费用		14	14,912,459.71	45,943,574.23	38,489,773.77
资产减值损失		15	6,613,060.95	11,120,160.91	1,895,825.2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6			-36,416.00
投资收益	十一、(五)	18	3,912,827.28	6,408,967.97	951,834.5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	2,077,545.99	6,312,967.97	687,262.61
二、营业利润		22	145,203,129.63	78,856,373.52	108,381,316.06
加：营业外收入		23	3,311,125.89	2,646,480.31	2,675,114.90
减：营业外支出		25	4,950,816.92	5,669,376.10	10,288,270.7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7	675,250.01		691,203.92
三、利润总额		28	143,563,438.60	75,833,477.73	100,768,160.20
减：所得税费用		29	21,943,693.98	13,229,290.38	29,068,251.24
四、净利润		30	121,619,744.62	62,604,187.35	71,699,908.96
五、每股收益：		33			
（一）基本每股收益		34	0.55	0.28	0.32
（二）稀释每股收益		36	0.55	0.28	0.32
六、其他综合收益		37			
七、综合收益总额		38	121,619,744.62	62,604,187.35	71,699,908.9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行次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161,147,114.06	2,240,170,592.16	1,987,996,566.23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七)	1	2,161,147,114.06	2,240,170,592.16	1,987,996,566.23
二、营业总成本			1,822,001,133.39	1,941,665,777.74	1,728,464,057.42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七)	4	1,596,607,889.29	1,668,740,028.64	1,536,542,382.78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八)	5	6,118,970.69	6,541,178.30	5,512,978.26
销售费用		10	68,923,872.06	70,855,111.56	54,065,157.72
管理费用		11	119,558,654.35	90,936,108.84	77,038,890.24
财务费用	五、(二十九)	14	23,423,614.06	83,031,382.18	52,114,613.72
资产减值损失	五、(三十)	15	7,368,132.94	21,561,968.22	3,190,034.7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五、(三十一)	16			-36,416.00
投资收益	五、(三十二)	18	2,197,173.98	6,408,967.97	951,834.5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	2,077,545.99	6,312,967.97	687,262.61
三、营业利润		22	341,343,154.65	304,913,782.39	260,447,927.31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三)	23	5,021,228.63	5,047,489.22	7,044,089.40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四)	25	6,073,813.69	6,587,834.21	12,186,858.1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7	675,250.01		1,011,169.52
四、利润总额		28	340,290,569.59	303,373,437.40	255,305,158.56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五)	29	21,888,771.59	11,558,483.34	27,539,606.42
五、净利润		30	318,401,798.00	291,814,954.06	227,765,552.14
其中：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	306,666,932.04	278,091,180.15	213,680,373.57
（二）少数股东损益		32	11,734,865.96	13,723,773.91	14,085,178.57
六、每股收益：		33			
（一）基本每股收益	十二	34	1.39	1.26	0.97
（二）稀释每股收益	十二	36	1.39	1.26	0.97
七、其他综合收益	五、(三十七)	37	7,032.75	227,066.30	277,901.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38	6,980.19	225,975.66	277,825.1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39	52.56	1,090.64	75.94
八、综合收益总额		40	318,408,830.75	292,042,020.36	228,043,453.2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1	306,673,912.23	278,317,155.81	213,958,198.7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2	11,734,918.52	13,724,864.55	14,085,254.5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行次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730,203,807.66	607,587,867.93	883,675,847.82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160,501.81	8,834,409.2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24,815,402.19	95,514,695.49	9,853,543.90
现金流入小计		9	755,179,711.66	711,936,972.62	893,529,391.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	445,466,921.50	279,597,085.00	506,635,991.7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	44,734,325.79	39,649,313.08	33,880,486.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	72,750,036.25	84,223,421.39	91,288,821.8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	63,208,233.62	79,730,978.75	225,161,279.78
现金流出小计		20	626,159,517.16	483,200,798.22	856,966,579.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	129,020,194.50	228,736,174.40	36,562,811.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799,627.99		32,440,251.89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2	1,835,653.30	96,000.00	8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23			50,815,917.4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5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2,635,281.29	96,000.00	83,336,169.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0	57,934,249.55	46,083,280.03	48,174,507.39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1	800,000.00	1,200,000.00	47,345,555.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5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			
现金流出小计		37	58,734,249.55	47,283,280.03	95,520,062.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098,968.26	-47,187,280.03	-12,183,893.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0	557,400,000.00	892,410,022.96	776,339,187.3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	165,801,085.00	149,994,753.74	31,830,000.00
现金流入小计		44	723,201,085.00	1,042,404,776.70	808,169,187.33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5	612,335,988.94	998,575,031.97	712,718,044.54
分配股利或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6	125,214,797.66	31,878,664.77	68,056,107.80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59,878,000.00	165,801,085.00	149,994,753.74
其中：子公司依法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53	797,428,786.60	1,196,254,781.74	930,768,906.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	-74,227,701.60	-153,850,005.04	-122,599,718.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5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	-1,306,475.36	27,698,889.33	-98,220,800.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817,801.80	40,118,912.47	138,339,712.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511,326.44	67,817,801.80	40,118,912.4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行次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1,044,950,747.62	1,087,562,691.56	1,006,199,106.94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16,215,584.25	18,168,112.2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九)	8	19,184,334.71	27,934,337.39	16,012,624.25
现金流入小计		9	1,080,350,666.58	1,133,665,141.20	1,022,211,731.1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	513,968,044.88	463,640,909.17	552,349,101.3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	95,815,636.26	87,200,256.63	66,473,277.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	148,513,101.82	164,849,784.87	125,349,889.3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九)	18	95,990,515.83	122,337,195.22	121,204,945.13
现金流出小计		20	854,287,298.79	838,028,145.89	865,377,212.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	226,063,367.79	295,636,995.31	156,834,518.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799,627.99		32,440,251.89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2	120,000.00	96,000.00	8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2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5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919,627.99	96,000.00	32,520,251.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0	88,211,795.12	114,676,448.03	181,889,855.06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1	800,000.00	1,2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5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			
现金流出小计		37	89,011,795.12	115,876,448.03	181,889,855.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092,167.13	-115,780,448.03	-149,369,603.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0	754,616,476.00	1,260,539,165.96	931,339,187.3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九)	43	183,231,085.00	154,625,253.74	31,830,000.00
现金流入小计		44	937,847,561.00	1,415,164,419.70	963,169,187.33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5	876,706,836.14	1,295,281,489.12	837,718,044.54
分配股利或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6	133,143,870.90	45,786,440.43	75,179,461.61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九)	52	69,637,803.42	183,231,085.00	154,625,253.74
其中：子公司依法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53	1,079,488,510.46	1,524,299,014.55	1,067,522,759.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	-141,640,949.46	-109,134,594.85	-104,353,572.5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55	-7,103.79	-243,640.23	-818,507.5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	-3,676,852.59	70,478,312.20	-97,707,165.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2,836,716.12	62,358,403.92	160,065,568.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159,863.53	132,836,716.12	62,358,403.9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一）

编制单位：浙江南土股份有限公司

会企04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09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1,180,000.00	2,492,042.00		47,668,364.88	164,959,485.68	436,299,892.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221,180,000.00	2,492,042.00		47,668,364.88	164,959,485.68	436,299,892.5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2,161,974.46	-1,132,229.84	11,029,744.62
（一）净利润					121,619,744.62	121,619,744.6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21,619,744.62	121,619,744.6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2,161,974.46	-122,751,974.46	-110,59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2,161,974.46	-12,161,974.46	
3．对股东的分配					-110,590,000.00	-110,590,000.0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21,180,000.00	2,492,042.00		59,830,339.34	163,827,255.84	447,329,637.1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二）

会企04表

编制单位：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08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1,180,000.00	2,492,042.00		41,407,946.14	108,615,717.07	373,695,705.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221,180,000.00	2,492,042.00		41,407,946.14	108,615,717.07	373,695,705.2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6,260,418.74	56,343,768.61	62,604,187.35
（一）净利润					62,604,187.35	62,604,187.3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62,604,187.35	62,604,187.3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6,260,418.74	-6,260,418.74	
1．提取盈余公积				6,260,418.74	-6,260,418.74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21,180,000.00	2,492,042.00		47,668,364.88	164,959,485.68	436,299,892.5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三）

会企04表

编制单位：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07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1,180,000.00	2,492,042.00		34,237,955.24	44,085,799.01	301,995,796.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221,180,000.00	2,492,042.00		34,237,955.24	44,085,799.01	301,995,796.2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7,169,990.90	64,529,918.06	71,699,908.96
（一）净利润					71,699,908.96	71,699,908.9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71,699,908.96	71,699,908.9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7,169,990.90	-7,169,990.90	
1．提取盈余公积				7,169,990.90	-7,169,990.90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21,180,000.00	2,492,042.00		41,407,946.14	108,615,717.07	373,695,705.2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一）

编制单位：浙江阳士股份有限公司　　会企04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09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折算差额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1,180,000.00	2,492,042.00		47,668,364.88	582,495,175.54	351,273.55	75,891,757.52	930,078,613.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221,180,000.00	2,492,042.00		47,668,364.88	582,495,175.54	351,273.55	75,891,757.52	930,078,613.4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12,161,974.46	183,914,957.58	6,980.19	11,734,918.52	207,818,830.75
（一）净利润					306,666,932.04		11,734,865.96	318,401,798.00
（二）其他综合收益						6,980.19	52.56	7,032.7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2,161,974.46	-122,751,974.46			-110,59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2,161,974.46	-12,161,974.46			
3．对股东的分配					-110,590,000.00			-110,590,000.0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21,180,000.00	2,492,042.00		59,830,339.34	766,410,133.12	358,253.74	87,626,676.04	1,137,897,444.2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二）

会企04表

编制单位：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08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折算差额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1,180,000.00	2,492,042.00		41,407,946.14	310,664,414.13	125,297.89	62,166,892.97	638,036,593.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221,180,000.00	2,492,042.00		41,407,946.14	310,664,414.13	125,297.89	62,166,892.97	638,036,593.1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6,260,418.74	271,830,761.41	225,975.66	13,724,864.55	292,042,020.36
（一）净利润					278,091,180.15		13,723,773.91	291,814,954.06
（二）其他综合收益						225,975.66	1,090.64	227,066.3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6,260,418.74	-6,260,418.74			
1．提取盈余公积				6,260,418.74	-6,260,418.74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21,180,000.00	2,492,042.00		47,668,364.88	582,495,175.54	351,273.55	75,891,757.52	930,078,613.4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三）

编制单位：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会企04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07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折算差额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1,180,000.00	2,492,042.00		34,237,955.24	104,154,031.46	-152,527.30	48,081,638.45	409,993,139.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221,180,000.00	2,492,042.00		34,237,955.24	104,154,031.46	-152,527.30	48,081,638.45	409,993,139.8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7,169,990.90	206,510,382.67	277,825.19	14,085,254.51	228,043,453.27
（一）净利润					213,680,373.57		14,085,178.57	227,765,552.14
（二）其他综合收益						277,825.19	75.94	277,901.1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7,169,990.90	-7,169,990.90			
1．提取盈余公积				7,169,990.90	-7,169,990.90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21,180,000.00	2,492,042.00		41,407,946.14	310,664,414.13	125,297.89	62,166,892.97	638,036,593.1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
财务报表附注

单位：人民币元（除另有标注外）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经浙江省人民政府浙政股[2004]第8号文批准，在原浙江闰土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由阮加根、阮加春、阮华林、阮兴祥、徐万福等27名自然人作为发起人，注册资本为22,118万元（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公司于2004年12月16日取得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3300001011049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09年10月9日根据浙江工商管理局要求，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由3300001011049号变更为33000000004361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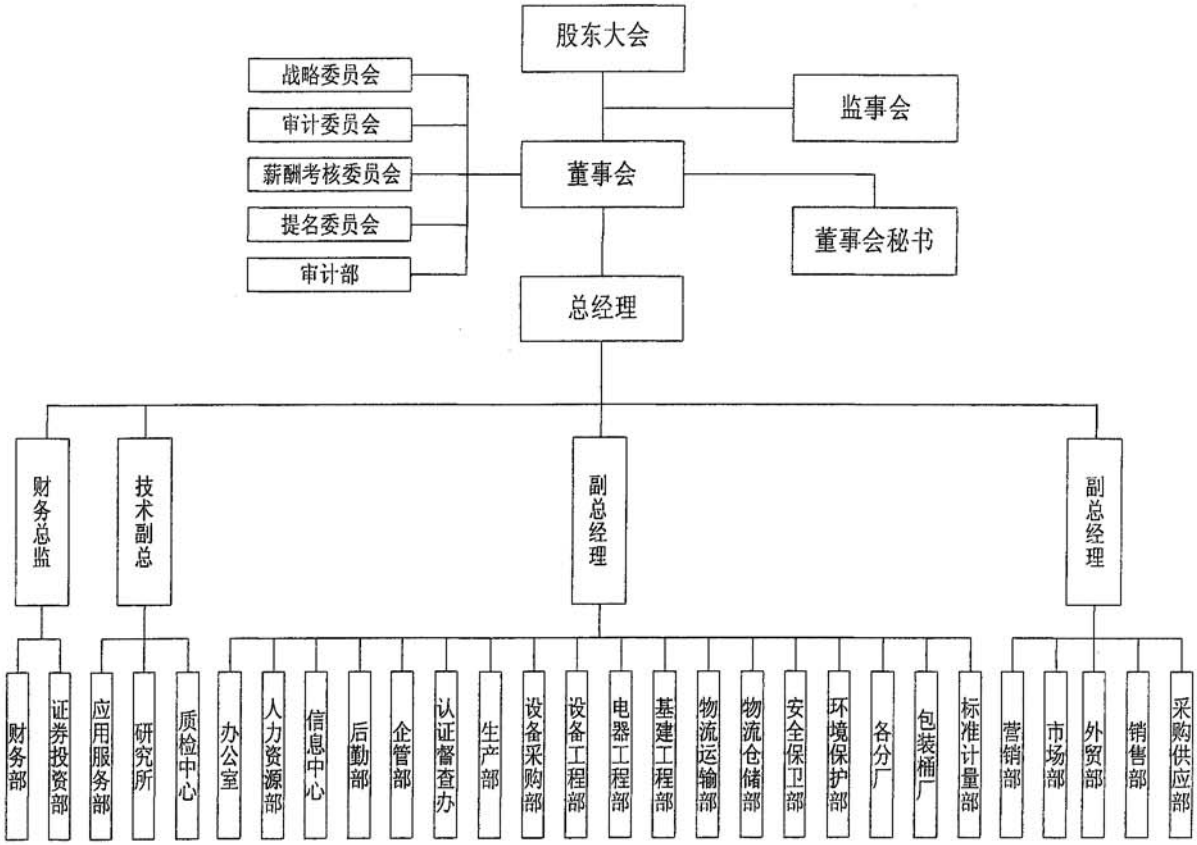
2007年4月2日，阮加根将其所持公司股份中的3,361,398股转让给张爱娟、100,000股转让给张云达、88,472股转让给谢文忠、500,000股转让给阮云成、151,741股转让给景浙湖、294,907股转让给钱吉荣、300,000股转让给杨国旗、294,907股转让给章志宏、294,907股转让给万晖、 294,907股转让给刘波平、589,813股转让给周成余、521,666股转让给章宝珍、394,907股转让给章文松、662,163股转让给阮吉祥、400,000股转让给张志峰、10,000,000股转让给阮静波、1,500,000股转让给阮吉明、1,500,000股转让给阮国标；汪关良将其所持公司股份中的235,000股转让给阮吉祥；阮华林将其所持公司股份中的1,211,425股转让给上虞市汇联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徐万福将其所持公司股份中的1,755,423股转让给上虞市汇联投资咨询有限公司；阮加春将其所持公司股份中的2,847,506股转让给上虞市汇联投资咨询有限公司、248,055股转让给严维英、1,007,947股转让给王璧华、 423,415股转让给阮迪夫、 406,567股转让给赵伟明、 532,587股转让给阮伟江、491,114股转让给陈水友、477,445股转让给宋小宝、290,816股转让给叶尧亮、1,000,000股转让给程建镇、432,669股转让给赵桂强、 385,060股转让给阮志毅、294,907股转让给章关宝、294,907股转让给单丽娟、294,907股转让给周云兰、48,259股转让给景浙湖。

2008年10月8日，阮光明将其所持公司股份中的1,630,760股让与阮连娟。

公司所属行业为工业类。主要经营范围：染料、颜料、化工助剂（不含化学危险品和易制毒品）、减水剂、塑料制品的生产，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和易制毒品）、五金制品、塑料制品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禁止或者限制的项目除外）。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公司组织结构图如下：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组织结构图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若公司章程或协议未规定少数股东有义务承担的，该余额冲减本公司的所有者权益；若公司章程或协议规定由少数股东承担的，该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年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年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期末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

（2）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1）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账龄在 3 年以上且金额不属于重大的应收款项，或属于特定对象的应收款项等等。

（2）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应收账款余额百分比法计提的比例：100%；其他应收款余额百分比法计提的比例：100%。

3、 账龄分析法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应收款项按账龄段划分的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以下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5%	5%
一至二年	15%	15%
二至三年	30%	30%
三年以上	100%	100%

4、 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除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以外的应收款项，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的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

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

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十一）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周转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及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3、 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4、 减值准备计提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3%或 10%	4.85%-4.5%
机器设备	10	3%或 10%	9.70%-9.00%
运输设备	5	3%或 10%	19.40%-18.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5	3%或 10%	19.40%-18.00%

4、 固定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四）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五）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按年初期末简单平均，或按每月月末平均）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六）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软　件	5 年
土地使用权	土地证登记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报告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1）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或其它合理方法平均摊销。

（2）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十八）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十九）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二十）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会计处理方法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除与资产相关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当期收益，计入营业外收入。

(二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三、 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税 率	备 注
增值税	17%、13%、6%	注 1
营业税	5%	注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5%	注 3
教育费附加	5%、2%	注 4
企业所得税	33%、15%、25%、26.4%、16.5%	注 5
水利建设基金	1‰	注 6
房产税	12%、1.2%	注 7
印花税	0.3‰	注 8

注 1：公司根据销售额的 17%计算销项税额，按规定扣除进项税额后缴纳；自营出口外销收入按照"免、抵、退"办法核算，其中 2007 年 1—6 月分散染料退税率为 5%，其他染料退税率为 13%；2007 年 7 月起染料类产品退税率为 0%，助剂类产品退税率为 5%。

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化工产品根据销售额的 17%计算销项税额，热水、蒸汽根据销售额的 13%计算销项税项，再按规定扣除进项税额后缴纳；自来水按 6%的征收率简易征收增值税。

子公司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和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根据销售额的 17%计算销项税额，按规定扣除进项税额后缴纳。

注 2：按应税收入的 5%计缴。

注 3：公司报告期内按应缴流转税税额的 5%计缴。

注 4：公司报告期内按应交流转税税额的 5%计缴。

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报告期内按应缴流转税税额的 2%计缴。

子公司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和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按应缴流转税税额的 2%计缴。

注 5：公司 2007 年度按 33%的税率计缴，2008 年公司被浙江省科技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和浙江省地方税务局共同批准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函（2008）985 号《关于高新技术企业 2008 年度企业所得税问题的通知》，公司 2008 年度和 2009 年度按 15%税率计缴。

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和浙江瑞华有限公司均系沿海经济开发区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2007 年度按 26.4%的税率计缴，2008 年度和 2009 年度按 25%的税率计缴。其中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报告期正处于享受“两免三减半”期间， 2007 年度实际税率为 13.20%，2008 年度和 2009 年度实际税率为 12.5%；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报告期正处于享受 “两免三减半”期间，2007 年度和 2008 年度实际税率为 0.00%，2009 年度实际税率为 12.5%。

子公司闰土国际(香港)有限公司和孙公司吉玛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系在香港注册的公司，报告期内按 16.5%的税率计缴。

注 6：按应税收入的 1‰计缴。

注 7：按房产原值 70%的 1.2%计缴和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注 8：报告期内按应税收入 1.3 倍的 0.3‰计缴。

(二) 公司报告期内享受的税收优惠：

1、根据浙江省上虞市地方税务局虞地税政[2008] 1 号《上虞市地方税务局关于同意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 5 家企业减征 2007 年度企业所得税的批复》，公司 2007 年度所得税享受 10%的减免。

2、根据浙江省上虞市地方税务局虞地税政[2006]15 号《上虞市地方税务局关于同意上虞市汽车运输总公司等 16 家企业技改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的批复》，并经上虞市地方税务局审核，公司 2007 年度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 3,558,101.63 元，冲减了 2007 年度所得税费用。

3、根据虞国税外[2005]11 号《上虞市地方税务局关于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购买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的批复》、虞国税外[2004]178 号《上虞市国家税务局关于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购买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的批复》以及上虞市地方税务局直属分局审核，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 2007 年度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抵免企业所得税 6,616,909.79 元，冲减了 2007 年度所得税费用。

4、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函（2008）985 号《关于高新技术企业 2008 年度企业所得税问题的通知》，公司 2008 年度和 2009 年度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税率计缴。

5、根据虞国税外[2005]116 号《上虞市国家税务局关于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购买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的批复》、虞国税外[2005]167 号《上虞市国家税务局关于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购买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的批复》、虞国税外[2006]27 号《上虞市国家税务局关于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购买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的批复》、虞国税外[2006]46 号《上虞市国家税务局关于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购买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的批复》、虞国税外[2006]88 号《上虞市国家税务局关于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购买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的批复》、虞国税外[2006]142 号《上虞市国家税务局关于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购买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的批复》、虞国税外[2007]2 号《上虞市国家税务局关于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购买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的批复》，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 2008 年度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抵免企业所得税 6,318,341.89 元，冲减了 2008 年度所得税费用；2009 年度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抵免企业所得税 5,709,874.36 元，冲减了 2009 年度所得税费用。

6、根据虞国税外[2007]165 号《上虞市国家税务局关于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购买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的批复》、虞国税外[2007]169 号《上虞市国家税务局关于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购买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的批复》、虞国税外[2007]203 号《上虞市国家税务局关于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购买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的批复》、虞国税外[2008]18 号《上虞市国家税务局关于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购买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的批复》，子公司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 2009 年度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抵免企业所得税 8,827,166.32 元，冲减了 2009 年度所得税费用。

7、根据虞国税外[2007]167 号《上虞市国家税务局关于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购买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的批复》、虞国税外[2007]170 号《上虞市国家税务局关于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购买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的批复》、虞国税外[2007]205 号《上虞市国家税务局关于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购买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的批复》、虞国税外[2008]8 号《上虞市国家税务局关于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购买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的批复》，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 2009 年度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抵免企业所得税 10,349,213.25 元，冲减了 2009 年度所得税费用。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重要子公司情况

1、 无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 无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3、 非企业合并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实际投资额	本公司合计持股比例	本公司合计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
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业	1400 万美元	染料、化工中间体、纺织印染助剂	1050 万美元	75.00%	75.00%〔注 1〕	是
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业	2430 万美元	染料、间二乙基生产、销售	2430 万美元	99.65%	99.65%〔注 2〕	是
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业	600 万美元	生产活性系列染料、销售自产产品	600 万美元	99.75%	99.75%〔注 3〕	是
闰土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业	3728 万港币	投资和贸易	3728 万港币	100.00%	100.00%	是
吉玛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业	100 万港币	投资和贸易	99 万港币	99.00%	99.00%〔注 4〕	是

注 1：2003 年 4 月，公司与香港东港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分别占其注册资本 1400 万美元的 75%和 25%。

注 2： 2006 年 8 月本公司出资 650 万美元，占该公司 65%的股权，子公司闰土国际（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闰土）之子公司吉玛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吉玛）出资 350 万美元，占该公司 35%的股权，由于本公司占香港吉玛的权益比例为 99%，故本公司实际占有该公司的权益比例为 99.65%。

2009 年 7 月 29 日，本公司和香港吉玛对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以未分配利润 97,711,900.00 元折合 1,430 万美元转增实收资本。

注 3：2006 年 8 月本公司出资 450 万美元，占该公司 75%的股权，香港吉玛出资 150 万美元，占该公司 25%的股权，由于本公司占香港吉玛的权益比例为 99%，故本公司实际占有该公司的权益比例为 99.75%。

注 4： 2006 年 12 月子公司香港闰土向香港吉玛增资 99 万港币，占香港吉玛注册资本的 99%，由于香港闰土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故本公司实际占有该公司的权益比例为 99%。

(二) 无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三) 无纳入合并范围但母公司拥有其半数或半数以下股权的子公司。

(四) 母公司拥有半数以上股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五）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更。

（六） 报告期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控股合并）。

（七） 报告期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控股合并）。

（八） 告期无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子公司。

（九） 报告期未发生反向购买。

（十） 报告期未发生吸收合并。

（十一） 少数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损益

1、2007 年度

项　　目	2006.12.31	本期少数股东损益增减	其他增减（详细说明）	2007.12.31
1、少数股东权益				
（1）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	48,071,593.41	13,784,392.85		61,855,986.26
（2）吉玛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0,045.04	300,861.67		310,906.71
合计	48,081,638.45	14,085,254.52		62,166,892.97
2、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年亏损				

2、2008 年度

项　　目	2007.12.31	本期少数股东损益增减	其他增减（详细说明）	2008.12.31
1、少数股东权益				
（1）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	61,855,986.26	13,134,498.92		74,990,485.18
（2）吉玛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310,906.71	590,365.63		901,272.34
合计	62,166,892.97	13,724,864.55		75,891,757.52
2、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年亏损				

3、2009 年度

项　　目	2008.12.31	本期少数股东损益增减	其他增减（详细说明）	2009.12.31
1、少数股东权益				
（1）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	74,990,485.18	11,281,363.37		86,271,848.55
（2）吉玛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901,272.34	453,555.15		1,354,827.49
合计	75,891,757.52	11,734,918.52		87,626,676.04
2、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年亏损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09.12.31			2008.12.31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 金						
人民币			689,472.70			5,661,384.41
美元	25,600.00	6.8282	174,801.92			
小计			864,274.62			5,661,384.41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11,985,949.26			148,874,628.21
美元	2,386,817.13	6.8282	16,297,664.73	1,798,727.52	6.8346	12,293,583.11
欧元	329.97	9.7971	3,232.75	329.61	9.659	3,183.70
港币	9,928.87	0.88048	8,742.17	4,463.87	0.8819	3,936.69
小计			128,295,588.91			161,175,331.71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69,020,500.00			149,231,085.00
美元	90,405.00	6.8282	617,303.42			
小计			69,637,803.42			149,231,085.00
合 计			198,797,666.95			316,067,801.12
其中：美 元	2,502,822.13	6.8282	17,089,770.07	1,798,727.52	6.8346	12,293,583.11
欧 元	329.97	9.7971	3,232.75	329.61	9.659	3,183.70
港 币	9,928.87	0.88048	8,742.17	4,463.87	0.8819	3,936.69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2009.12.31	2008.12.3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6,482,500.00	139,424,925.00
信用证保证金	1,055,303.42	1,430,000.00
保函保证金	2,100,000.00	7,740,000.00
远期结汇保证金		636,160.00
质押的定期存单		34,000,000.00
合 计	69,637,803.42	183,231,085.00

2、 2009 年末其他货币资金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在现金流量表中未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项列示。

(二) 应收票据

1、 明细情况

种 类	2009.12.31	2008.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85,309,988.40	334,473,780.21
合 计	185,309,988.40	334,473,780.21

2、 2009 年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 额	备 注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2009-11-4	2010-5-4	8,900,000.00	详见附注七（一）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2009-11-4	2010-5-4	10,000,000.00	详见附注七（一）

3、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以及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1）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2）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

票据种类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 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09-7-1 至 2009-12-31	2010-1-1 至 2010-6-30	668,808,692.27
合 计	---	---	668,808,692.27

其中前五名明细如下表所示：

出票单位	票据号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 额	备 注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02072324	2009-09-24	2010-03-24	10,000,000.00	已背书未到期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02072325	2009-09-24	2010-03-24	10,000,000.00	已背书未到期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02072323	2009-09-24	2010-03-24	10,000,000.00	已背书未到期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01348127	2009-10-09	2010-04-09	10,000,000.00	已背书未到期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01348128	2009-10-09	2010-04-09	10,000,000.00	已背书未到期

4、 2009 年末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61,682,488.08 元。

5、 2009 年末应收票据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票据。

6、 2009 年末无应收关联方票据。

7、 2009 年末未发现应收票据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构成

种 类	2009.12.31				2008.12.31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57,284,015.09	11.99%	2,864,200.75	5%	36,007,562.01	9.98%	1,800,378.10	5%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7,961,977.20	1.67%	7,961,977.20	100%	6,154,574.82	1.71%	6,154,574.82	100%
3．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412,430,186.74	86.34%	21,853,620.72	5%-30%	318,610,011.11	88.31%	17,198,911.09	5%-30%
合 计	477,676,179.03	100.00%	32,679,798.67		360,772,147.94	100.00%	25,153,864.01	

2、 2009 年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应收款项内容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理 由
上海申可商贸有限公司	193,775.00	100.00%	193,775.00	债务人与银行发生纠纷，银行拒绝承付
合 计	193,775.00	100.00%	193,775.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风险类别	2009.12.31			200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龄三年以上	7,768,202.20	100%	7,768,202.20	5,798,299.82	100%	5,798,299.82
合 计	7,768,202.20	100%	7,768,202.20	5,798,299.82	100%	5,798,299.82

4、 2009 年度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为 136,312.95 元，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浙江南方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46,837.95	无法收回	否
湖州新圣泉仓储有限公司	货款	20,000.00	无法收回	否
吴江市新世纪毛纺有限公司	货款	69,475.00	无法收回	否
合 计		136,312.95		

5、 以前年度已全额或大比例计提坏账准备，2009 年又全额或部分收回的应收账款

项 目	收回或重组债权金额	收回方式	原估计计提比例理由（注）	原估计计提比例的合理性
上海申可商贸有限公司	162,500.00	12,500.00 银行存款，15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100%	基本合理

6、 应收账款余额前五位客户

债务人排名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浙江明业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586,867.91	一年以内	5.36%
上虞市金卓成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079,670.50	一年以内	1.90%
无锡金景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742,640.59	一年以内	1.62%
广州市梓茗染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639,200.40	一年以内	1.60%
玛德(上虞)染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35,635.69	一年以内	1.51%

7、 外币账款余额情况

项 目	2009.12.31			2008.12.31		
	原币金额	汇价	折合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汇价	折合人民币金额
美 元	4,034,666.65	6.8282	27,549,510.82	3,215,774.68	6.8346	21,978,533.63

8、 2009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9、 2009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关联方欠款。

10、 应收账款的质押情况相见附注八（二）。

(四)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 龄	2009.12.31		2008.12.31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1 年以内	40,477,754.15	80.85%	26,220,965.15	99.69%
1-2 年	9,589,887.50	19.15%	82,288.50	0.31%
合 计	50,067,641.65	100.00%	26,303,253.65	100.00%

2、 2009 年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重大预付款项

单位名称	金 额	账 龄	未结算的原因
上虞财富置业有限公司	9,220,000.00	1-2 年	见附注十（一）

3、 2009 年末大额的预付款项

(1)前五名欠款单位合计及比例	2009.12.31		2008.12.31	
	金 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41,667,370.69	83.22%	19,495,920.29	74.12%

（2）预付款项主要单位：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上虞财富置业有限公司	21,630,000.00	其中 1 年以内 12,410,000.00 元，1-2 年 9,220,000.00 元	预付购房款
湖北楚源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576,717.99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浙江尔乐干燥设备有限公司	3,670,000.00	1 年以内	预付设备款
济南三道物资有限公司	2,653,768.47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上虞市双良化工设备有限公司	2,136,884.23	1 年以内	预付设备款

4、 2009 年末预付款项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2009 年末预付款项余额中关联方欠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09.12.31	2008.12.31
上虞财富置业有限公司	21,630,000.00	9,220,000.00
合 计	21,630,000.00	9,220,000.00

（五）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构成

种 类	2009.12.31				2008.12.31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4,501,889.70	81.56%	1,091,731.69	5%-30%	16,220,054.92	88.39%	952,762.35	5%-15%
2．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216,800.00	3.93%	216,800.00	100%	116,600.00	0.64%	116,600.00	100%
3．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801,151.87	14.51%	41,623.08	5%-30%	2,013,027.90	10.97%	179,603.79	5%-30%
合 计	5,519,841.57	100.00%	1,350,154.77		18,349,682.82	100.00%	1,248,966.14	

2、 2009 年末无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值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风险类别	2009.12.31			200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龄三年以上	216,800.00	100%	216,800.00	116,600.00	100%	116,600.00
合 计	216,800.00	100%	216,800.00	116,600.00	100%	116,600.00

4、 2009 年度无以前年度已全额或大比例计提坏账准备，本年又全额或部分收回的其他应收款

5、 2009 年度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余额前五位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重大排名	金 额	计提比例	款项性质
通道县绿城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3,093,288.81	30%	往来款，详见附注七（二）
浙江杭州湾上虞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783,150.00	15%	污水信用金
代扣代交职工养老金个人部分	245,450.89	5%	代扣款项
上虞市国土局	230,000.00	5%	履约保证金
上虞市道墟加油站有限公司	150,000.00	15%	押金

7、 2009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8、 2009 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关联方欠款。

(六) 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

1、 明细情况

类 别	2009.12.31		2008.12.31	
	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原材料	107,245,662.01		85,637,627.48	
周转材料	2,542,590.24		1,660,560.68	
库存商品	133,641,333.68	560,350.39	192,018,279.32	20,881,428.27
在产品	136,498,472.07		96,987,787.03	
委托加工物资	11,976,086.58		11,595,834.11	
合 计	391,904,144.58	560,350.39	387,900,088.62	20,881,428.27

2、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说明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2008.12.31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09.12.31
			转回	转销	
库存商品	20,881,428.27		398,116.85	19,922,961.03	560,350.39
合 计	20,881,428.27		398,116.85	19,922,961.03	560,350.39

(七) 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2009.12.31		2008.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联营企业投资	12,080,332.57		10,002,786.58	
成本法核算股权投资	800,000.00		800,000.00	
合 计	12,880,332.57		10,802,786.58	

1、 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主要信息

(金额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公司持股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关联关系
上虞友联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上虞	潘小成	固体废物收集和处置	1,000.00	30%	4,141.96	115.18	1,621.68	692.52	参股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上虞友联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权益法	3,000,000.00	10,002,786.58	2,077,545.99	12,080,332.57	30%	30%	无	--	--	--
权益法小计		3,000,000.00	10,002,786.58	2,077,545.99	12,080,332.57						
道墟信用社	成本法	8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0.5336%	0.5336%	无	--	--	120,000.00
成本法小计		8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120,000.00
合 计			10,802,786.58	2,077,545.99	12,880,332.57	--	--	--	--	--	120,000.00

3、 无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情况。

（八） 固定资产原价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原价

明　细	200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12.31
房屋及建筑物	246,693,826.89	3,952,049.37	1,394,519.45	249,251,356.81
机器设备	426,366,411.97	31,204,633.88	---	457,571,045.85
运输设备	24,597,837.27	2,058,509.63	---	26,656,346.90
电子及其他设备	24,049,073.89	2,252,860.92	---	26,301,934.81
合　计	721,707,150.02	39,468,053.80	1,394,519.45	759,780,684.37

其中：（1）2009 年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12,733,240.77 元。

（2）2009 年末抵押或担保的固定资产原价为 105,199,025.67 元，净值为 76,370,264.68 元，详见附注八（二）。

（3）无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情况。

2、累计折旧

明　细	200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提取	本期减少	2009.12.31
房屋及建筑物	40,604,568.42		11,520,692.09	719,269.44	51,405,991.07
机器设备	124,226,840.32		39,311,902.57		163,538,742.89
运输设备	16,100,686.45		3,033,018.21		19,133,704.66
电子及其他设备	13,788,593.35		3,185,657.20		16,974,250.55
合　计	194,720,688.54		57,051,270.07	719,269.44	251,052,689.17

3、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类　别	2008.12.31	本期增减变动	2009.12.31
房屋及建筑物	206,089,258.47	-8,243,892.73	197,845,365.74
机器设备	302,139,571.65	-8,107,268.69	294,032,302.96
运输设备	8,497,150.82	-974,508.58	7,522,642.24
电子及其他设备	10,260,480.54	-932,796.28	9,327,684.26
合　计	526,986,461.48	-18,258,466.28	508,727,995.20

4、 2009 年末无足以证明存在减值的固定资产，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 已提足累计折旧的固定资产

明　细	原　值	累计折旧	净　值
房屋及建筑物	20,780.00	20,156.60	623.40
机器设备	34,934,869.89	33,804,852.06	1,130,017.83
运输设备	9,466,406.38	9,159,591.98	306,814.40
电子及其他设备	9,513,682.51	9,180,086.38	333,596.13
合　计	53,935,738.78	52,164,687.02	1,771,051.76

6、 2009 年末经营租赁租出固定资产情况

明　细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783,033.70	421,239.30	----	1,361,794.40
合　计	1,783,033.70	421,239.30	----	1,361,794.40

(九)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09.12.31			2008.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氯碱工程-前期费用	2,160,000.00	---	2,160,000.00	2,228,000.00	---	2,228,000.00
循环经济日处理 2 万吨废水再生项目工程	30,460,193.23	---	30,460,193.23	775,000.00	---	775,000.00
瑞华租赁资产改良支出	---	---	---	1,419,026.00	---	1,419,026.00
10#车间土建工程	225,000.00	---	225,000.00	---	---	---
职工宿舍楼工程	2,600,000.00	---	2,600,000.00	---	---	---
中试车间钢结构工程	150,000.00	---	150,000.00	---	---	---
设备安装	1,252,182.60	---	1,252,182.60	249,700.00	---	249,700.00
合　计	36,847,375.83	---	36,847,375.83	4,671,726.00	---	4,671,726.00

2、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200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12.31	其中：资本化利息金额	资金来源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氯碱工程-前期费用	2,228,000.00	---	---	68,000.00	2,160,000.00	---	自筹资金
循环经济日处理 2 万吨废水再生项目工程	775,000.00	29,685,193.23	---	---	30,460,193.23	---	自筹资金
瑞华租赁资产改良支出	1,419,026.00	298,704.00	---	1,717,730.00	---	---	自筹资金
10#车间土建工程	---	225,000.00	---	---	225,000.00	---	自筹资金
职工宿舍楼工程	---	2,600,000.00	---	---	2,600,000.00	---	自筹资金
中试车间钢结构工程	---	150,000.00	---	---	150,000.00	---	自筹资金
阳离子车间扩建工程	---	560,893.00	560,893.00	---	---	---	自筹资金
危化品仓库改建工程	---	570,000.00	570,000.00	---	---	---	自筹资金
直接染料车间扩建工程	---	2,100,000.00	2,100,000.00	---	---	---	自筹资金
设备安装	249,700.00	10,504,830.37	9,502,347.77	---	1,252,182.60	---	自筹资金
合 计	4,671,726.00	46,694,620.60	12,733,240.77	1,785,730.00	36,847,375.83	---	

3、 2009 年无资本化利息；

(十) 无形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0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12.31
1、原价合计	109,574,477.25	2,426,400.00	----	112,000,877.25
（1）土地使用权	108,602,477.25	2,348,400.00	----	110,950,877.25
（2）计算机软件	972,000.00	78,000.00	----	1,050,000.00
2、累计摊销额合计	3,147,898.87	2,699,349.32	----	5,847,248.19
（1）土地使用权	3,014,032.15	2,500,504.88	----	5,514,537.03
（2）计算机软件	133,866.72	198,844.44	----	332,711.16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	----	----	----
（1）土地使用权	----	----	----	----
（2）计算机软件	----	----	----	----
4、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06,426,578.38	-272,949.32	----	106,153,629.06
（1）土地使用权	105,588,445.10	-152,104.88	----	105,436,340.22
（2）计算机软件	838,133.28	-120,844.44	----	717,288.84

注：2009 年末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原价为 33,395,641.99 元，摊余价值为 31,227,420.20 元，详见附注八（二）。

（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08.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09.12.31	其他减少原因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7,223,047.39	1,874,286.00	2,146,026.84		6,951,306.55	无
合 计	7,223,047.39	1,874,286.00	2,146,026.84		6,951,306.55	

（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09 年末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009 年末末递延所得税资产	2008 年末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008 年末递延所得税资产
减值准备	34,374,929.74	5,479,045.83	47,224,782.48	6,744,234.29
应计利息费用	549,242.36	87,351.04	802,524.19	113,571.98
开办等费用摊销形成	----	----	842,292.98	108,026.62
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形成	16,321,965.76	2,448,294.86	8,242,636.10	1,236,395.42
应付职工薪酬形成	----	----	4,120,516.45	572,465.46
递延收益形成	640,000.00	96,000.00		
合 计	51,886,137.86	8,110,691.73	61,232,752.20	8,774,693.77

（十三） 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2008.12.31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09.12.31
			转回	转销	
1、坏账准备	26,402,830.15	7,763,436.24		136,312.95	34,029,953.44
2、存货跌价准备	20,881,428.27		398,116.85	19,922,961.03	560,350.39
合 计	47,284,258.42	7,763,436.24	398,116.85	20,059,273.98	34,590,303.83

（十四）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09.12.31	2008.12.31
质押借款	20,000,000.00	335,988.94
抵押借款	43,500,000.00	99,500,000.00
保证借款	308,616,476.00	424,422,685.85
信用借款	30,000,000.00	----
合 计	402,116,476.00	524,258,674.79

2、 其中外币借款明细

借款类别	原币币种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保证借款	港币	21,825,000.00	0.88048	19,216,476.00

3、 2009 年末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十五） 应付票据

1、 明细情况

种 类	2009.12.31	2008.12.31
银行承兑汇票	233,150,000.00	411,590,000.00
合 计	233,150,000.00	411,590,000.00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 233,150,000.00 元。

2、 2009 年末应付票据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票据金额。

3、 2009 年末应付票据中无欠关联方票据金额。

（十六） 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账 龄	2009.12.31		2008.12.31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1 年以内	123,382,583.48	95.68%	120,588,182.42	96.07%
1-2 年	2,501,203.93	1.94%	2,556,057.69	2.04%
2-3 年	1,352,801.53	1.05%	870,673.27	0.69%
3 年以上	1,710,222.78	1.33%	1,502,701.60	1.20%
合 计	128,946,811.72	100.00%	125,517,614.98	100.00%

2、2009 年末应付账款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2009 年末应付账款余额中欠关联方情况：

单位名称	2009.12.31	2008.12.31
上虞友联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759,983.60	3,607,368.00
合　　计	759,983.60	3,607,368.00

4、2009 年末应付账款余额中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十七）　预收款项

1、　明细情况

账 龄	2009.12.31		2008.12.31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1 年以内	14,586,866.08	98.00%	28,034,440.53	99.83%
1-2 年	291,974.90	1.96%	47,834.04	0.17%
2-3 年	5,250.06	0.04%		
合　计	14,884,091.04	100%	28,082,274.57	100.00%

2、　2009 年末预收款项余额中无预收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期末余额中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4、　2009 年末预收款项余额中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十八）应付职工薪酬

1、明细情况

项　　目	200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09.12.31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444,299.11	85,799,220.17	79,167,069.49	16,076,449.79
二、职工福利费	1,824,480.32	3,426,521.01	5,251,001.33	-
三、社会保险费	684,785.72	9,681,438.22	9,217,913.08	1,148,310.86
四、住房公积金		843,800.00	843,80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193,563.71	1,459,297.97	1,335,852.36	4,317,009.32
合　　计	16,147,128.86	101,210,277.37	95,815,636.26	21,541,769.97

（十九） 应交税费

明细情况

税　种	2009.12.31	2008.12.31	执行的法定税率
增值税	13,649,489.04	9,594,308.96	详见附注三（一）
营业税	1,652.47	---	详见附注三（一）
城建税	383,303.40	919,311.91	详见附注三（一）
企业所得税	-12,150,887.74	-2,709,943.44	详见附注三（一）
个人所得税	39,894.86	24,546.13	5%-45%
印花税	144,380.81	155,201.76	详见附注三（一）
房产税	550,831.57	796,274.82	详见附注三（一）
教育费附加	504,525.40	358,697.81	详见附注三（一）
水利基金	263,390.19	133,827.55	详见附注三（一）
土地使用税	941,228.25	1,221,734.25	
合　计	4,327,808.25	10,493,959.75	

（二十） 应付利息

明细情况

项　　目	2009.12.31	2008.12.31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708,770.08	922,665.16
合　　计	708,770.08	922,665.16

（二十一）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账 龄	2009.12.31		2008.12.31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金 额	占总额比例
1 年以内	8,349,857.47	82.32%	11,910,807.95	82.85%
1-2 年	56,670.50	0.56%	2,087,562.22	14.52%
2-3 年	1,450,657.17	14.30%	125,704.77	0.87%
3 年以上	286,132.85	2.82%	252,783.00	1.76%
合　计	10,143,317.99	100.00%	14,376,857.94	100.00%

2、 2009 年末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2009 年末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关联方欠款。

4、 2009 年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金 额	性 质	帐龄
DOUBLE INTERNATIONALENTERPRISE LTD	1,365,633.55	押金	2-3 年

5、 2009 年末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金 额	性质或内容
阮建峰	2,747,855.20	暂收款
DOUBLE NTERNATIONAL ENTERPRISE LTD	1,365,633.55	押金
宋小宝	800,000.00	暂收款
屠美娥	764,000.00	暂收款
阮国海	421,636.50	暂收款

(二十二) 其他非流动负债

明细项目	200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12.31
递延收益：				
1、低浓废酸多效浓缩再生盐酸元明粉联产硫磺酸项目		500,000.00		500,000.00
2、年产 9000 吨系列助剂技改项目		140,000.00		140,000.00
合 计		640,000.00		640,000.00

1、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环境保护局浙财建字【2008】228 号《关于下达 2008 年省级环境保护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于 2009 年 1 月收到政府补助 500,000.00 元，尚未形成资本性支出。

2、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经济贸易委员会浙财企字【2009】28 号《关于下达 2008 年度节能及工业循环经济财政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于 2009 年 3 月收到政府补助 140,000.00 元，尚未形成资本性支出。

(二十三) 股本

1、明细情况

明 细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阮加根	103,769,379.00	103,769,379.00	103,769,379.00
阮加春	28,428,485.00	28,428,485.00	28,428,485.00
阮华林	7,246,855.00	7,246,855.00	7,246,855.00
阮兴祥	7,962,480.00	7,962,480.00	7,962,480.00
徐万福	5,266,272.00	5,266,272.00	5,266,272.00
阮云成	4,014,435.00	4,014,435.00	4,014,435.00
潘达祖	2,605,415.00	2,605,415.00	2,605,415.00
阮吉明	3,725,254.00	3,725,254.00	3,725,254.00
潘爱花	2,161,403.00	2,161,403.00	2,161,403.00
屠美娥	1,769,844.00	1,769,844.00	1,769,844.00
谢文忠	1,733,768.00	1,733,768.00	1,733,768.00
阮光明	1,630,760.00	1,630,760.00	3,261,520.00
赵国生	1,595,864.00	1,595,864.00	1,595,864.00
阮文英	1,395,687.00	1,395,687.00	1,395,687.00
张云达	1,160,254.00	1,160,254.00	1,160,254.00
莫国兴	1,007,947.00	1,007,947.00	1,007,947.00
金水根	996,917.00	996,917.00	996,917.00
阮国标	2,439,508.00	2,439,508.00	2,439,508.00
韩明娟	927,992.00	927,992.00	927,992.00
丁友法	919,593.00	919,593.00	919,593.00
阮加兴	906,160.00	906,160.00	906,160.00
阮德明	865,194.00	865,194.00	865,194.00
阮加太	729,301.00	729,301.00	729,301.00
阮其法	578,648.00	578,648.00	578,648.00
汪关良	333,677.00	333,677.00	333,677.00
叶长寿	500,221.00	500,221.00	500,221.00
张爱娟	8,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阮静波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上虞市汇联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5,814,354.00	5,814,354.00	5,814,354.00

明　细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王璧华	1,007,947.00	1,007,947.00	1,007,947.00
程建镇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阮吉祥	897,163.00	897,163.00	897,163.00
周成余	589,813.00	589,813.00	589,813.00
阮伟江	532,587.00	532,587.00	532,587.00
章宝珍	521,666.00	521,666.00	521,666.00
陈水友	491,114.00	491,114.00	491,114.00
宋小宝	477,445.00	477,445.00	477,445.00
赵桂强	432,669.00	432,669.00	432,669.00
阮迪夫	423,415.00	423,415.00	423,415.00
赵伟明	406,567.00	406,567.00	406,567.00
张志峰	400,000.00	400,000.00	400,000.00
章文松	394,907.00	394,907.00	394,907.00
阮志毅	385,060.00	385,060.00	385,060.00
杨国旗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钱吉荣	294,907.00	294,907.00	294,907.00
章志宏	294,907.00	294,907.00	294,907.00
万　晖	294,907.00	294,907.00	294,907.00
刘波平	294,907.00	294,907.00	294,907.00
章关宝	294,907.00	294,907.00	294,907.00
单丽娟	294,907.00	294,907.00	294,907.00
周云兰	294,907.00	294,907.00	294,907.00
叶尧亮	290,816.00	290,816.00	290,816.00
严维英	248,055.00	248,055.00	248,055.00
景浙湖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阮连娟	1,630,760.00	1,630,760.00	---
合　计	221,180,000.00	221,180,000.00	221,180,000.00

2、变动情况

（1）公司在原浙江闰土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按 2004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 1:1 折合股份 22,118 万股，由阮加根、阮加春、阮华林、阮兴祥、徐万福等 27 位自然人作为发起人，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共计股本人民币 22,118 万元，已经上海立信长江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信长会师报字（2004）第 22085 号验资报告。

（2）变更情况

① 2007 年 4 月 2 日，徐万福与上虞市汇联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闰土公司股份中的 1,755,423.00 元股份按 1：1 的价格转让给上虞市汇联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② 2007 年 4 月 2 日，阮加根与张爱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闰土公司股份中的 3,361,398.00 元股份按 1：1 的价格转让给张爱娟。

③ 2007 年 4 月 2 日，阮加根与张云达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闰土公司股份中的 100,000.00 元股份按 1：1 的价格转让给张云达。

④ 2007 年 4 月 2 日，阮加根与谢文忠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闰土公司股份中的 88,472.00 元股份按 1：1 的价格转让给谢文忠。

⑤ 2007 年 4 月 2 日，阮加根与阮云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闰土公司股份中的 500,000.00 元股份按 1：1 的价格转让给阮云成。

⑥ 2007 年 4 月 2 日，阮加根与景浙湖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闰土公司股份中的 151,741.00 元股份按 1：1 的价格转让给景浙湖。

⑦ 2007 年 4 月 2 日，阮加根与钱吉荣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闰土公司股份中的 294,907.00 元股份按 1：1 的价格转让给钱吉荣。

⑧ 2007 年 4 月 2 日，阮加根与杨国旗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闰土公司股份中的 300,000.00 元股份按 1：1 的价格转让给杨国旗。

⑨ 2007 年 4 月 2 日，阮加根与章志宏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闰土公司股份中的 294,907.00 元股份按 1：1 的价格转让给章志宏。

⑩ 2007 年 4 月 2 日，阮加根与万晖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闰土公司股份中的 294,907.00 元股份按 1：1 的价格转让给万晖。

⑪ 2007 年 4 月 2 日，阮加根与刘波平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闰土公司股份中的 294,907.00 元股份按 1：1 的价格转让给刘波平。

⑫ 2007 年 4 月 2 日，阮加根与周成余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闰土公司股份中的 589,813.00 元股份按 1：1 的价格转让给周成余。

⑬ 2007 年 4 月 2 日，阮加根与章宝珍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闰土公司股份中的 521,666.00 元股份按 1：1 的价格转让给章宝珍。

⑭ 2007 年 4 月 2 日，阮加根与章文松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闰土公司股份中的 394,907 元股份按 1：1 的价格转让给章文松。

⑮ 2007 年 4 月 2 日，阮加根与阮吉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闰土公司股份中的 662,163.00 元股份按 1：1 的价格转让给阮吉祥。

⑯ 2007 年 4 月 2 日，阮加根与张志峰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闰土公司股份中的 400,000.00 元股份按 1：1 的价格转让给张志峰。

⑰ 2007 年 4 月 2 日，阮加根与阮静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闰土公司股份中的 10,000,000.00 元股份按 1：1 的价格转让给阮静波。

⑱ 2007 年 4 月 2 日，阮加根与阮吉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闰土公司股份中的 1,500,000.00 元股份按 1：1 的价格转让给阮吉明。

⑲ 2007 年 4 月 2 日，阮加根与阮国标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闰土公司股份中的 1,500,000.00 元股份按 1：1 的价格转让给阮国标。

⑳ 2007 年 4 月 2 日，汪关良与阮吉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闰土公司股份中的 235,000.00 元股份按 1：1 的价格转让给阮吉祥。

㉑ 2007 年 4 月 2 日，阮华林与上虞市汇联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闰土公司股份中的 1,211,425.00 元股份按 1：1 的价格转让给上虞市汇联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㉒ 2007 年 4 月 2 日，阮加春与景浙湖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闰土公司股份中的 48,259.00 元股份按 1：1 的价格转让给景浙湖。

㉓ 2007 年 4 月 2 日，阮加春与上虞市汇联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闰土公司股份中的 2,847,506.00 元股份按 1：1 的价格转让给上虞市汇联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㉔ 2007 年 4 月 2 日，阮加春与严维英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闰土公司股份中的 248,055.00 元股份按 1：1 的价格转让给严维英。

㉕ 2007 年 4 月 2 日，阮加春与王璧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闰土公司股份中的 1,007,947.00 元股份按 1：1 的价格转让给王璧华。

㉖ 2007 年 4 月 2 日，阮加春与阮迪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闰土公司股份中的 423,415.00 元股份按 1：1 的价格转让给阮迪夫。

㉗.2007 年 4 月 2 日，阮加春与赵伟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闰土公司股份中的 406,567 元股份按 1：1 的价格转让给赵伟明。

㉘ 2007 年 4 月 2 日，阮加春与阮伟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闰土公司股份中的 532,587.00 元股份按 1：1 的价格转让给阮伟江。

㉙ 2007 年 4 月 2 日，阮加春与陈水友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闰土公司股份中的 491,114.00 元股份按 1：1 的价格转让给陈水友。

㉚ 2007 年 4 月 2 日，阮加春与宋小宝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闰土公司股份中的 477,445.00 元股份按 1：1 的价格转让给宋小宝。

㉛ 2007 年 4 月 2 日，阮加春与叶尧亮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闰土公司股份中的 290,816.00 元股份按 1：1 的价格转让给叶尧亮。

㉜ 2007 年 4 月 2 日，阮加春与程建镇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闰土公司股份中的 1,000,000.00 元股份按 1：1 的价格转让给程建镇。

㉝ 2007 年 4 月 2 日，阮加春与赵桂强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闰土公司股份中的 432,669.00 元股份按 1：1 的价格转让给赵桂强。

㉞ 2007 年 4 月 2 日，阮加春与阮志毅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闰土公司股份中的 385,060.00 元股份按 1：1 的价格转让给阮志毅。

㉟ 2007 年 4 月 2 日，阮加春与章关宝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闰土公司股份中的 294,907.00 元股份按 1：1 的价格转让给章关宝。

㊱ 2007 年 4 月 2 日，阮加春与单丽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闰土公司股份中的 294,907.00 元股份按 1：1 的价格转让给单丽娟。

㊲ 2007 年 4 月 2 日，阮加春与周云兰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闰土公司股份中的 294,907.00 元股份按 1：1 的价格转让给周云兰。

㊳ 公司 200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根据浙江省上虞市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2008）禹民一初字第 723 号的调解要求，公司股东阮光明将所持 3,261,520.00 元股份的一半即 1,630,760.00 元股份让与自然人阮连娟。

（二十四） 资本公积

项　　目	200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7.12.31
1、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2）转增股本的资本				
（3）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				
小　　计				
2、其他资本公积				
（1）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3）其　　他	2,492,042.00			2,492,042.00
小　　计	2,492,042.00			2,492,042.00
合　　计	2,492,042.00			2,492,042.00

项　　目	200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8.12.31
1、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2）转增股本的资本				
（3）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				
小　　计				
2、其他资本公积				
（1）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3）其　　他	2,492,042.00			2,492,042.00
小　　计	2,492,042.00			2,492,042.00
合　　计	2,492,042.00			2,492,042.00

项　　目	200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12.31
1、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2）转增股本的资本				
（3）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				
小　　计				
2、其他资本公积				
（1）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3）其　　他	2,492,042.00			2,492,042.00
小　　计	2,492,042.00			2,492,042.00
合　　计	2,492,042.00			2,492,042.00

(二十五)　盈余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0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7.12.31
法定盈余公积	34,237,955.24	7,169,990.90	注 1		41,407,946.14
合 计	34,237,955.24	7,169,990.90			41,407,946.14

项　目	200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8.12.31
法定盈余公积	41,407,946.14	6,260,418.74	注 2		47,668,364.88
合 计	41,407,946.14	6,260,418.74			47,668,364.88

项　目	200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12.31
法定盈余公积	47,668,364.88	- 12,161,974.46	注 3	---	- 59,830,339.34
合 计	47,668,364.88	12,161,974.46		---	- 59,830,339.34

2、 变动原因说明

注 1：详见附注五（二十六）2（1）；

注 2：详见附注五（二十六）2（3）；

注 3：详见附注五（二十六）2（4）。

（二十六） 未分配利润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年初未分配利润	582,495,175.54	310,664,414.13	104,154,031.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582,495,175.54	310,664,414.13	104,154,031.46
加：本年净利润	306,666,932.04	278,091,180.15	213,680,373.57
加：其他	---	---	---
可供分配的利润	889,162,107.58	588,755,594.28	317,834,405.0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2,161,974.46	6,260,418.74	7,169,990.9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110,590,000.00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
其他	---	---	---
加：其他转入	---	---	---
加：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766,410,133.12	582,495,175.54	310,664,414.13

2、 相关利润分配情况

（1）根据 2008 年 5 月 31 日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按照 2007 年度实现净利润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剩余利润暂不分配。

（2）根据 2009 年 1 月 16 日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对 2008 年 6 月 30 日的滚存利润进行分配，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5 元（含税）。

（3）根据 2009 年 4 月 28 日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按照 2008 年度实现净利润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剩余利润暂不分配。

（4）根据 2010 年 1 月 22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按照 2009 年度实现净利润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剩余利润暂不分配。

3、 剩余滚存利润的归属情况详见附注十（二）。

(二十七)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2,150,497,818.88	2,227,796,149.26	1,982,474,509.80
其他业务收入	10,649,295.18	12,374,442.90	5,522,056.43
营业成本	1,596,607,889.29	1,668,740,028.64	1,536,542,382.78

1、 分行业列示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行业名称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工　　业	2,161,147,114.06	1,596,607,889.29	2,240,170,592.16	1,668,740,028.64	1,987,996,566.23	1,536,542,382.78
合　　计	2,161,147,114.06	1,596,607,889.29	2,240,170,592.16	1,668,740,028.64	1,987,996,566.23	1,536,542,382.78

2、 按业务分部列示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染料	1,981,133,034.00	1,462,056,936.63	1,917,800,742.82	1,431,636,938.51	1,768,607,364.05	1,365,517,411.79
助剂	10,496,148.39	6,913,252.41	10,474,414.52	8,835,844.47	16,023,589.49	9,783,340.70
保险粉	130,024,359.31	97,131,469.27	224,533,487.00	150,156,341.09	138,983,973.30	109,232,556.88
其他化工原料	28,844,277.18	23,306,982.17	74,987,504.92	68,020,584.16	58,859,582.96	48,835,367.69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材料销售	7,630,717.52	7,199,248.81	10,630,273.16	10,090,320.41	3,346,814.92	3,173,705.72
废料销售	1,253,082.49		1,493,326.58		2,031,451.77	
租赁收入	435,563.60	---	250,843.16	---	143,789.74	---
佣金收入	1,329,931.57	---	---	---	---	---
合　计	2,161,147,114.06	1,596,607,889.29	2,240,170,592.16	1,668,740,028.64	1,987,996,566.23	1,536,542,382.78

3、 按地区类别列示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东地区	1,657,693,595.43	1,224,667,518.12	1,803,757,894.17	1,343,649,010.71	1,475,446,874.80	1,140,387,611.92
华北地区	35,568,578.66	26,277,282.53	25,241,177.32	18,802,569.37	32,475,471.39	25,100,615.89
东北地区	11,397,896.58	8,420,514.96	12,966,638.35	9,659,062.81	11,931,791.23	9,222,200.50
华南地区	203,178,815.02	150,104,033.59	142,034,920.58	105,804,155.39	154,034,373.78	119,054,704.49
华中地区	41,463,591.88	30,632,388.46	11,782,092.17	8,776,674.82	2,657,703.03	2,054,165.19
西北地区	70,308.25	51,942.19	43,069.28	32,083.02	731,587.13	565,450.99
西南地区	15,702,640.42	11,600,764.90	15,398,080.28	11,470,284.01	17,863,364.87	13,806,772.95
国 外	196,071,687.82	144,853,444.54	228,946,720.01	170,546,188.51	292,855,400.00	226,350,860.85
合　计	2,161,147,114.06	1,596,607,889.29	2,240,170,592.16	1,668,740,028.64	1,987,996,566.23	1,536,542,382.78

4、 公司向前五名客户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排 名	2009 年度销售金额	占公司全部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2008 年度销售金额	占公司全部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2007 年度销售金额	占公司全部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57,514,006.41	2.66%	43,737,009.06	1.95%	36,186,327.20	1.82%
第二名	38,592,791.88	1.79%	37,904,613.19	1.69%	29,427,534.19	1.48%
第三名	29,220,730.77	1.35%	29,922,605.35	1.34%	26,417,026.20	1.33%
第四名	27,891,850.43	1.29%	26,849,172.93	1.20%	24,630,728.63	1.24%
第五名	27,430,376.07	1.27%	25,987,656.61	1.16%	23,446,989.32	1.18%
合 计	180,649,755.56	8.36%	164,401,057.14	7.34%	140,108,605.54	7.05%

（二十八）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计税标准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营业税	详见附注三（一）	281,621.13	26,250.00	33,333.33
城建税	详见附注三（一）	2,382,702.73	2,564,318.99	2,466,267.47
教育费附加	详见附注三（一）	3,454,646.83	3,950,609.31	3,013,377.46
合 计		6,118,970.69	6,541,178.30	5,512,978.26

（二十九） 财务费用

财务费用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利息支出	22,340,167.92	45,581,551.54	34,551,601.38
票据贴现支出	3,959,294.21	37,576,810.97	14,857,338.16
减：利息收入	4,834,619.18	7,727,031.15	2,784,007.26
汇兑损失	335,942.14	3,715,240.74	3,871,454.60
金融机构手续费	1,622,828.97	3,884,810.08	1,618,226.84
合 计	23,423,614.06	83,031,382.18	52,114,613.72

（三十）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1、坏账损失	7,766,249.79	680,539.95	3,190,034.70
2、存货跌价损失	-398,116.85	20,881,428.27	
合 计	7,368,132.94	21,561,968.22	3,190,034.70

（三十一）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36,416.00

(三十二) 投资收益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1、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372.01	---	184,571.89
(1)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372.01	---	184,571.89
2、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97,545.99	6,408,967.97	767,262.61
(1)按成本法核算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0,000.00	96,000.00	80,000.00
(2)按权益法核算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77,545.99	6,312,967.97	687,262.61
(3)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
3、其 他	---	---	---
合 计	2,197,173.98	6,408,967.97	951,834.50

本公司投资收益汇回无重大限制

1、 按成本法核算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主要包括：

被投资单位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道墟信用社	120,000.00	96,000.00	80,000.00
合 计	120,000.00	96,000.00	80,000.00

2、 按权益法核算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主要包括：

被投资单位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上虞友联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2,077,545.99	6,312,967.97	687,262.61
合 计	2,077,545.99	6,312,967.97	687,262.61

(三十三)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1、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	---	20,000.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	---	20,000.0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	---
2、政府补助	4,628,755.00	3,962,300.00	5,480,790.00
3、违约金、罚款收入	171,850.89	1,084,787.83	1,543,299.40
4、其 他	220,622.74	401.39	---
合 计	5,021,228.63	5,047,489.22	7,044,089.40

（三十四）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1）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75,250.01	---	1,031,169.5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75,250.01	---	1,031,169.52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	---
（2）水利建设基金	2,180,021.64	2,229,108.04	1,991,738.06
（3）公益性捐赠支出	2,390,500.00	3,368,700.00	4,454,084.00
（4）赔偿支出	---	---	1,149,490.00
（5）非公益性捐赠支出	806,980.04	941,350.80	3,524,106.00
（6）其　　他	21,062.00	48,675.37	36,270.57
合　　计	6,073,813.69	6,587,834.21	12,186,858.15

（三十五）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21,224,769.55	13,091,111.99	28,098,512.98
递延所得税费用	664,002.04	-1,532,628.65	-558,906.56
合　　计	21,888,771.59	11,558,483.34	27,539,606.42

（三十六）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基本每股收益=P0÷S　　S= S0＋S1＋Si×Mi÷M0– Sj×Mj÷M0-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稀释每股收益=P1/(S0＋S1＋Si×Mi÷M0–Sj×Mj÷M0–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三十七）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2.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3.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			
小计			
4.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032.75	227,066.30	277,901.13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7,032.75	227,066.30	277,901.13
5.其他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合　　计	7,032.75	227,066.30	277,901.13

其他综合收益主要系境外子公司闰土国际（香港）有限公司，吉玛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外币折算差异所致；

（三十八）政府补助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1．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640,000.00		
2．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628,755.00	3,962,300.00	5,480,790.00
合　　计	5,268,755.00	3,962,300.00	5,480,790.00

公司申报期间取得的政府补助种类及金额如下：

1、2009 年度收到政府补助 5,268,755.00 元，其中：

（1）根据上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发布的颁发 2008 年度节能现金企业奖、2008 年度工业投入十佳企业奖、2008 年度减排工作标兵企业奖的函，公司于 2009 年 2 月收到政府补助 8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根据上虞市经济贸易局、上虞市财政局虞经贸能【2009】11 号《关于兑现 2008 年度工业循环经济（节能降耗）奖励的通知》，公司于 2009 年 4 月收到政府补助 15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3）根据上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上虞市财政局虞质【2009】19 号《关于兑现 2008 年推进工业经济又好又快发展奖励政策的请示》，公司于 2009 年 5 月收到政府补助 20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4）根据上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上虞市财政厅虞工商标【2009】7 号《关于对 2008 年度全市品牌建设考核情况的报告》公司于 2009 年 5 月收到政府补助 20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5）根据上虞市财政局、上虞市服务业发展局虞财企【2009】6 号《关于兑现扶持发展重点物流企业政策的请示》，公司于 2009 年 5 月收到政府补助 5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6）根据上虞市发展和改革局、上虞市财政局虞发改信【2009】21 号《关于兑现 2008 年度国家级信息化应用示范建设项目和上虞市本级企业工程研究中心建设项目奖励资金的请示》，公司于 2009 年 5 月收到政府补助 20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7）根据上虞市对外贸易经济技术合作局、上虞市财政局虞外经贸联发【2009】1 号文件《关于要求兑现 2008 年度开放型经济优惠政策的请示》，公司于 2009 年 3 月收到政府补助 65,58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8）根据上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上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的虞安监【2007】17 号《关于加快化工企业设备设施更新改造“以奖代补”实施办法》，公司于 2009 年 7 月收到政府补助 237,208.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9）根据中共上虞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市人才办【2009】1 号《关于开展上虞市首批人才工作观测点考核工作的通知》，公司于 2009 年 8 月收到政府补助 5,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0）根据上虞市财政局、上虞市科技局虞科【2009】8 号《关于报送 2008 年度推进工业转型升级科技线考核结果的函》，公司于 2009 年 8 月和 9 月分别收到政府补助 250,000.00 元和 72,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1）根据上虞市财政局发布的关于 2008 年度市级政策性财政奖励资金的函，公

司于 2009 年 9 月收到政府补助 83,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2）根据上虞市经济贸易局、上虞市财政局虞经贸投资【2009】9 号《关于上报 2008 年企业生产性投入奖励兑现方案的请示》，公司于 2009 年 9 月收到政府补助 80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3）根据浙江省财务厅、浙江省商务厅浙财企字【2009】255 号《关于拨付 2008 年度实施“走出去”战略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公司于 2009 年 11 月收到政府补助 132,8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4）根据上虞市科学技术局、上虞市财政局虞科计【2009】36 号《关于下达上虞市 2009 年度市级重大科技项目补助经费的通知》，公司于 2009 年 11 月收到政府补助 15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5）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财教字【2009】191 号《关于下达 2009 年第一批专利补助经费的通知》，公司于 2009 年 11 月收到政府补助 8,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6）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财教字【2009】191 号《关于下达 2009 年第一批专利补助经费的通知》，子公司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11 月收到政府补助 8,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7）根据上虞市对外贸易经济技术合作局、上虞市财政局虞外经贸联发【2009】1 号文件《关于要求兑现 2008 年度开放型经济优惠政策的请示》，子公司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3 月收到政府补助 1,65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8）根据上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上虞市财政局虞质【2009】19 号《关于兑现 2008 年推进工业经济又好又快发展奖励政策的请示》，子公司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5 月收到政府补助 10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9）根据上虞市经济贸易局、上虞市财政局虞经贸能【2009】11 号《关于兑现 2008 年度工业循环经济（节能降耗）奖励的通知》，子公司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4 月收到政府补助 20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0）根据上虞市财政局、上虞市服务业发展局虞财企【2009】6 号《关于兑现扶持发展重点物流企业政策的请示》，子公司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5 月收到政府补助 3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1）根据上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关于要求兑现安全自动化装置更新改造“以奖代补”政策的请示》，子公司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8 月收到政府补助 150,022.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2）根据上虞市财政局发布的关于 2008 年度市级政策性财政奖励资金的函，子公司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9 月收到政府补助 84,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3）根据上虞市财政局发布的关于 2008 年度市级政策性财政奖励资金的函，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9 月收到政府补助 52,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4）根据上虞市经济贸易局、上虞市财政局文件虞经贸【2009】6 号文件《关于兑现 2008 年度工业循环经济（节能降耗）奖励的请示》，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4 月收到奖励金 30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5）根据浙江杭州湾上虞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颁发的虞园区【2009】7 号文件，《杭州湾上虞工业园区管委会关于表彰 2008 年度纳税先进企业等先进集体的决定》，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2 月收到政府补助 2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6）根据浙江杭州湾上虞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颁发的虞园区【2009】7 号文件，《杭州湾上虞工业园区管委会关于表彰 2008 年度纳税先进企业等先进集体的决定》，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5 月收到政府补助 5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7）根据浙江杭州湾上虞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颁发的虞园区【2009】7 号文件，《杭州湾上虞工业园区管委会关于表彰 2008 年度纳税先进企业等先进集体的决定》，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2 月收到政府补助 3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8）根据上虞市财政局发布的关于 2008 年度市级政策性财政奖励资金的函，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9 月收到政府补助 91,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9）根据浙江杭州湾上虞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颁发的虞园区【2009】7 号文件，《杭州湾上虞工业园区管委会关于表彰 2008 年度纳税先进企业等先进集体的决定》，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2 月收到政府补助 25,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30）根据上虞市经济贸易局、上虞市财政局虞经贸能【2009】11 号《关于兑现 2008 年度工业循环经济（节能降耗）奖励的通知》，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4 月收到政府补助 10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31）根据上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上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2007】17 号文件，《关于加快化工企业设备设施更新改造“以奖代补”实施方法》，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6 月收到政府补助 91,12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32）根据上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关于要求兑现安全自动化装置更新改造“以奖代补”政策的请示》，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8 月收到政府补助 112,375.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33）根据浙江省科学技术厅编号为 2007C16053 的《新型有机硅氟系列多功能助剂的工艺技术开发》科技项目合同书，公司收到政府补助 50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34）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环境保护局浙财建字【2008】228 号《关于下达 2008 年省级环境保护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于 2009 年 1 月收到政府补助 500,00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

（35）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经济贸易委员会浙财企字【2009】28 号《关于下达 2008 年度节能及工业循环经济财政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于 2009 年 3 月收到政府补助 140,000.00 元，计入递延收益；

2、2008 年度收到政府补助 3,962,300.00 元，其中：

（1）根据浙江杭州湾上虞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发布的虞园区【2008】32 号《关于表彰 2007 年度纳税现金企业等先进集体的决定》，公司于 2008 年 2 月收到政府补助 5,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根据浙江省科学技术厅编号为 2004C11018 的《纳米级分散蓝 2BLNdde 开发及其应用技术研究》科技项目合同书，公司收到政府补助 38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3）根据上虞市人民政府虞政办发【2008】32 号《上虞市人民政府关于兑现 2007 年度开放型经济优惠政策的批复》，公司于 2008 年 4 月收到政府补助 2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4）根据上虞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上虞市财政局虞外经贸联发[2008]5 号《关于要求兑现 2007 年度开放型经济优惠政策的请示》，公司于 2008 年 4 月收到政府补助 25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5)根据浙江省环境保护局发布的浙环函【2007】348 号,公司收到政府补助 13,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6）根据上虞市经贸局、上虞市财政局虞经贸能【2008】15 号《关于兑现 2007 年度工业循环经济（节能降耗）财政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于 2008 年 6 月收到政府补助 5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7）根据绍兴市人民政府发布的绍政发【2008】16 号《绍兴市人民政府关于表彰 2007 年度绍兴市重点骨干工业企业 20 强等优胜单位的通知》，公司于 2008 年 7 月收到政府补助 65,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8）根据上虞市人民政府虞政发【2008】71 号《关于表彰 2007 年度上虞市控质减排先进企业的通报》，公司于 2008 年 8 月收到政府补助 3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9）根据上虞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和上虞市财政局联合发布的虞外经贸联发【2007】2 号《关于要求兑现 2006 年度外资、外经优惠政策和 2006 年下半年度外贸优惠政策的请示，公司于 2008 年 10 月收到政府补助 52,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0）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和浙江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联合发布的浙财企字【2008】181 号《关于拨付 2007 年度实施“走出去”战略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公司于 2008 年 11 月收到政府补助 11,3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1）根据上虞市科学技术局发布的虞科计【2008】14 号《关于报送 2007 年度先进制造业基地建设科技线考核结果的函》，公司于 2008 年 11 月收到政府补助 95,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2）根据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联合发布的浙科发计【2008】189 号《关于下达 2008 年第一批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发中心补助经费的通知》，公司于 2008 年 11 月收到政府补助 15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3）根据上虞市财政局、上虞市科学技术局联合发布的虞科成【2008】47 号《关于下达 2008 年上虞市科技合作专项资金项目支持经费的通知》，公司于 2008 年 11 月收到政府补助 20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4）根据浙江省科学技术厅和浙江省财政厅联合发布的浙科发计【2008】295 号《关于下达 2008 年第二批专利专项经费的通知》，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收到政府补助 25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5）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经济贸易委员会联合发布的浙财企字【2008】302 号《关于下达 2008 年度省建设现金制造业基地财政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收到政府补助 90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6）根据上虞市经济贸易局和上虞市财政局虞经贸能【2008 年】15 号《关于兑现 2007 年度工业循环经济(节能降耗)财政专项资金的通知》，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2 月收到政府补助 30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7）根据上虞市生态市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上虞市财政局虞生态办【2008】3 号《关于下达 2007 年度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和建设项目财政专项奖励资金的通知》，子公司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5 月收到政府补助 1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8）根据上虞市经济贸易局、上虞市财政局虞经贸能【2008】15 号《关于兑现 2007 年度工业循环经济（节能降耗）财政专项资金的通知》，子公司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6 月收到政府补助 3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9）公司于 2008 年 11 月 13 日收到上虞市科技局 2007 年专利受理资助款 1,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0）根据浙江杭州湾上虞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表彰 2007 年度工业性投入先进企业等先进集体的决定》，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2 月收到政府补助 5,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1）根据上虞市经济贸易局、上虞市财政局虞经贸能【2008】15 号《关于兑现 2007 年度工业循环经济（节能降耗）财政专项资金的通知》，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6 月收到政府补助 30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2）根据上虞市生态市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上虞市财政局虞生态办【2008】3 号《关于下达 2007 年度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和建设项目财政专项奖励资金的通知》，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5 月收到政府补助 1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3）根据上虞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上虞市财政局虞政发【2007】9 号《上虞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促进开放型经济发展的若干意见》，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4 月收到政府补助 1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4）根据上虞市经济贸易局、上虞市财政局联合发布的《关于下达 2007 年企业生存性投入财政奖励资金的通知》，公司的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11 月收到政府补助 80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5）公司于 2008 年 3 月 6 日收到浙江杭州湾上虞工业园区管委会安全生产奖励金 5,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6）根据上虞市市委【2006】26 号《中共上虞市委、上虞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自主创新 加快先进制造业基地建设的若干政策意见》，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和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分别收到 2007 年度市级政策性财政奖励 1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3、2007 年度收到财政补助 5,480,790.00 元，其中：

（1）根据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科发计【2006】241 号《关于下达 2006 年专利专项经费的通知》，公司于 2007 年 3 月收到政府补助 24,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根据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科发计【2006】168 号《关于下达 2006 年度第一批重大科技专项重点项目计划的通知》，公司于 2007 年 1 月收到政府补助 15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3）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经济贸易委员会浙财企字【2006】285 号《关于下达 2006 年度省建设先进制造业基地财政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于 2007 年 1 月收到政府补助 50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4）根据上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虞政办发【2006】263 号《关于公布 2006 年度上虞市科学技术奖奖励项目的通知》，公司于 2007 年 2 月收到政府补助 2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5）根据中共上虞市委市委【2007】14 号《关于表彰 2006 年度先进集体、先进个人的决定》，公司于 2007 年 3 月收到政府补助 3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6）根据上虞市经济贸易局、上虞市财政局虞经贸能【2007】17 号《关于兑现 2006 年度工业循环经济(节能降耗)奖励的通知》，公司于 2007 年 6 月收到政府补助 23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7）根据上虞市人民政府虞政发【2006】8 号《关于进一步促进开放型经济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公司于 2007 年 6 月收到政府补助 2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8）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浙财企字【2006】144 号《关于拨付 2005 年度实施“走出去”战略专项资金补助及奖励的通知》，公司于 2007 年 6 月收到政府补助 15,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9）根据绍兴市科学技术局绍科发成【2007】3 号《关于转发 2006 年度浙江省科学技术奖奖励项目（绍兴市部分）的通知》，公司于 2007 年 9 月收到政府补助 1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0）根据上虞市财政局虞财预【2007】12 号《关于下达 2006 年度市级政策性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公司于 2007 年 10 月收到政府补助 98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1）根据上虞市科学技术局虞科计【2007】10 号《关于报送 2006 年度先进制造业基地建设科技线考核结果的函》，公司于 2007 年 11 月收到政府补助 4,5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2）根据上虞市财政局、上虞市科学技术局虞科计【2007】30 号《关于下达上虞市 2007 年度市级面上科研等项目补助经费的通知》，公司于 2007 年 11 月收到政府补助 5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3）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浙财企字【2007】181 号《关于拨付 2006 年度实施“走出去”战略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公司于 2007 年 11 月收到政府补助 22,29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4）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经济贸易委员会浙财企字【2007】256 号《关于下达 2007 年度省建设先进制造业基地财政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收到政府补助 40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5）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财企字【2007】244 号《关于下达 2007 年度高新技术产业化财政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收到政府补助 15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6）根据上虞市财政局文件虞财预【2007】12 号《关于下达 2006 年度市级政策性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 2007 年 10 月收到政府补助 1,80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7）根据上虞市财政局、上虞市生态市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虞生态办【2007】7 号《关于下达全市第三批生态环境保护和建设项目财政专项奖励资金的通知》，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 2007 年 8 月收到政府补助 1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8）根据上虞市财政局、上虞市经济贸易局文件虞经贸能【2007】17 号《关于兑现 2006 年度工业循环经济（节能降耗）奖励的通知》，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 2007 年 6 月收到政府补助 18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19）根据上虞市人民政府文件虞发【2006】8 号文件《上虞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促进开放型经济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6 月收到政府补助 9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0）根据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经济贸易委员会浙财企字【2007】242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07 年度节能工业节水财政专项资金补助资金的通知》，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 2007 年 12 月收到政府补助 750,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1）根据浙江省上虞市人民政府发虞政发【2006】 8 号《上虞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促进开发型经济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子公司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6 月收到政府补助 45,000.00 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三十九）现金流量表附注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合　计	19,184,334.71	27,934,337.39	16,012,624.25
其中：暂收款与收回暂付款	7,805,459.78	15,582,124.77	5,394,072.94
财政补助资金	5,268,755.00	3,962,300.00	5,480,790.00
利息收入	4,834,619.18	7,727,031.15	2,784,007.26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合　计	95,990,515.83	122,337,195.22	121,204,945.13
其中：暂付款与偿还暂收款	8,938,620.39	18,169,731.79	21,524,784.28
差旅费	10,126,689.07	22,466,886.96	18,635,423.36
运杂费	46,655,591.50	37,190,434.66	25,367,481.98
通讯费	2,039,811.10	2,732,383.17	6,246,554.93
业务招待费	4,380,797.86	6,454,647.67	5,320,814.69

3、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合　　计	183,231,085.00	154,625,253.74	31,830,000.00
质押的银行定期存款解押及票据保证金	183,231,085.00	154,625,253.74	31,830,000.00

4、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合　　计	69,637,803.42	183,231,085.00	154,625,253.74
质押的定期存单及各类保证金	69,637,803.42	183,231,085.00	154,625,253.74

（四十）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18,401,798.00	291,814,954.06	227,765,552.14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554,828.09	21,561,968.22	3,190,034.7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7,051,270.07	53,188,768.98	43,478,310.80
无形资产摊销	2,699,349.32	2,163,414.58	984,484.2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46,026.84	1,526,950.68	2,131,891.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75,250.01		1,011,169.5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416.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2,676,110.06	49,296,792.28	38,426,195.2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97,173.98	-6,408,967.97	-951,834.5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4,002.04	-1,532,628.65	-558,906.5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04,055.96	37,287,696.19	-106,461,864.5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782,253.00	-114,450,771.17	13,099,496.7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6,276,633.52	-38,811,181.89	-65,316,427.29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其　　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063,367.79	295,636,995.31	156,834,518.30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9,159,863.53	132,836,716.12	62,358,403.92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32,836,716.12	62,358,403.92	160,065,568.9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76,852.59	70,478,312.20	-97,707,165.01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一、现　　金	129,159,863.53	132,836,716.12	62,358,403.92
其中：库存现金	864,274.62	5,661,384.41	1,943,311.6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8,295,588.91	127,175,331.71	60,265,092.3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50,000.0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159,863.53	132,836,716.12	62,358,403.92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关联方情况

1、 控制本公司的关联方情况

名 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阮加根	实际控制人，任本公司董事长
阮加春	实际控制人，任本公司总经理
张爱娟	实际控制人
阮静波	实际控制人
张云达	实际控制人
阮吉祥	实际控制人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合资机构代码
浙江嘉成化工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上虞	阮华林	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业	1,400 万美元	75.00	75.00	74772802-4
浙江迪邦化工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上虞	徐万福	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业	2,430 万美元	99.65	99.65	79207624-8
浙江瑞华化工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上虞	阮加春	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业	600 万美元	99.75	99.75	79209576-4
闰土国际（香港）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香港	阮加根	综合类	3,728 万港币	100.00	100.00	/
吉玛化工集团	控股孙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香港	孟华明	综合类	100 万港币	99.00	99.00	/

3、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详见本附注五（七）1。

4、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名 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闰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法定代表人
上虞市闰土宾馆	其法定代表人为本公司法定代表人直系亲属
上虞友联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
绍兴经济开发区更盛化工有限公司	2007 年 3 月 30 日前系本公司总经理控股的公司，2007 年 3 月 30 日至 2007 年 6 月 5 日系本公司总经理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股的公司
上虞市东达染料贸易有限公司	2007 年 5 月 30 日前系本公司董事长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常州应运商贸有限公司(原常州闰土化工有限公司,下同)	2007 年 6 月 27 日前系本公司董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上虞财富置业有限公司	闰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参股公司

（二）关联方交易

1、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协商定价

3、销售产品

关联方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金额（万元）	占年度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万元）	占年度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万元）	占年度同类交易比例（%）
绍兴经济开发区更盛化工					174.93	0.11%
上虞市东达染料贸易					636.65	0.41%
常州应运商贸					428.82	0.28%

4、 采购商品

关联方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金额（万元）	占年度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万元）	占年度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万元）	占年度同类交易比例（%）
绍兴经济开发区更盛化工					13.33	0.01%

5、 提供劳务

关联方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金额（万元）	占年度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万元）	占年度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万元）	占年度同类交易比例（%）
上虞友联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219.81	0.14%	510.74	0.36%	129.54	0.08%

6、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项目及企业名称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金额（万元）	占所属科目余额的比重（%）	金额（万元）	占所属科目余额的比重（%）	金额（万元）	占所属科目余额的比重（%）
预付帐款						
上虞财富置业有限公司	2,163.00	43.20%	922.00	35.05%		
应付账款						
上虞友联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75.99	0.59%	360.74	2.87%		
其他应付款						
上虞友联固废有限公司			14.95	1.04%		

7、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	担保到期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阮加根	闰土股份	2,340.00	2009-4-23	2010-4-23	否
阮加根	闰土股份	1,000.00	2009-12-25	2010-7-23	否
阮加根	闰土股份	1000.00	2009-6-26	2010-3-29	否
阮加根	闰土股份	2,500.00	2009-9-29	2010-9-29	否
阮加根	闰土股份	2,500.00	2009-9-29	2010-9-29	否
阮加根	闰土股份	2,000.00	2009-10-27	2010-4-27	否
阮加根	闰土股份	3,150.00	2009-10-27	2010-4-27	否
阮加根、张爱娟	闰土股份	2,000.00	2009-9-10	2010-3-10	否
阮加根、阮加春、阮兴祥、阮华林、徐万福	闰土股份	1,600.00	2009-10-19	2010-4-19	否
阮加根、阮加春、阮兴祥、阮华林、徐万福	闰土股份	1,800.00	2009-10-16	2010-4-16	否
阮加根、阮加春、阮兴祥、阮华林、徐万福	闰土股份	2,500.00	2009-11-30	2010-5-30	否
阮加根、阮加春、阮兴祥、阮华林、徐万福	闰土股份	1,200.00	2009-12-16	2010-6-16	否

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情况

Ⅰ、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阮加根为公司提供的资金担保明细如下：

①阮加根于 2009 年 4 月 23 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为 5,340.00 万元的 0706615-2《最高额保证合同》：

A、为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分行 2,340.00 万元（期限从 2009 年 4 月 23 日至 2010 年 4 月 23 日）流动资金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B、为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分行 1,000.00 万元（期限从 2009 年 12 月 25 日至 2010 年 7 月 23 日）流动资金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②阮加根于 2009 年 6 月 24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为 10,000.00 万元的 2009 年授保字第 092-2 号《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公司在该行 1000.00 万元（期限从 2009 年 6 月 26 日至 2010 年 3 月 29 日）流动资金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③阮加根于 2009 年 9 月 29 日与华夏银行余杭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为 4,999.00 万元的 HZ09（高保）20090104 号《个人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的以下借款提供担保：

A、为公司在该行 2,500.00 万元（期限从 2009 年 9 月 29 日至 2010 年 9 月 29 日）流动资金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B、为公司在该行 2,500.00 万元（期限从 2009 年 9 月 29 日至 2010 年 9 月 29 日）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④阮加根于 2008 年 10 月 27 日与中国光大银行宁波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SX2009456-2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的以下借款提供担保：

为公司 2,000.00 万元（期限从 2009 年 10 月 27 日至 2010 年 4 月 27 日）流动资金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为公司 3,150.00 万元（期限从 2009 年 10 月 27 日至 2010 年 4 月 27 日）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Ⅱ、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阮加根、张爱娟为公司提供的资金担保明细如下：

阮加根、张爱娟于 2009 年 4 月 1 日与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为 4,000.00 万元的深发杭高新额保字第 20090401002-2 号《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为公司 2,000.00 万元（期限从 2009 年 9 月 10 日至 2010 年 3 月 10 日）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III、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阮加根、阮加春、阮兴祥、阮华林、徐万福为公司提供的资金担保明细如下：

阮加根、阮加春、阮兴祥、阮华林、徐万福于 2009 年 3 月 9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为 10,400.00 万元的道墟 091736100 个保 0002《最高额保证合同》：

A、为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分行 1,600.00 万元（期限从 2009 年 10 月 19 日至 2010 年 4 月 19 日）流动资金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B、为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分行 1,800.00 万元（期限从 2009 年 10 月 16 日至 2010 年 4 月 16 日）流动资金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C、为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分行 2,500.00 万元（期限从 2009 年 11 月 30 日至 2010 年 5 月 30 日）流动资金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D、为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分行 1,200.00 万元（期限从 2009 年 12 月 16 日至 2010 年 6 月 16 日）流动资金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8、本期无关联方资金拆借。

9、本期无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10、其他关联交易

（1）2009 年度公司在上虞市闰土宾馆发生业务招待费用金额为 1,251,246.00 元，2008 年度公司在上虞市闰土宾馆发生业务招待费用金额为 1,069,017.00 元，2007 年度公司在上虞市闰土宾馆发生业务招待费用金额为 1,465,305.00 元。

（2）2007 年 5 月 14 日，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与闰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虞土资转合字（2007）第 163 号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闰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将其位于杭州湾精细化工园区的 55089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以 4,044,083.00 元转让给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该项转让经上虞市国土资源局批准并已办理权证过户手续。

（3）支付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009 年度支付关键管理人员报酬为 2,249,000.00 元，2008 年度支付关键管理人员报酬为 1,832,217.00 元，2007 年度支付关键管理人员报酬为 1,326,000.00 元。

七、或有事项

（一）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2007 年 7 月 13 日公司与通道县绿城商贸有限公司（简称第一被告）签订采购合同，约定第一被告在收到定金后向公司供货 600 车皮木质素，该合同由通道县姚来滩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简称第二被告）提供担保。嗣后，公司按规定支付了定金，但第一被告却未按合同规定供货。截止到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有 3,093,288.81 元预付货款未收到货，公司催告无果，于 2009 年 6 月 23 日向上虞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第一被告双倍返还定金，同时要求第二被告承担连带责任，截止外勤审计日，此项案件正在审理当中。

2、2007 年 1 月 14 日公司与须科忠（简称第一被告）签订承包销售合同，约定第一被告在公司发货之日起 60 天内向原告付清所发货物的货款，该合同由钟海燕（简称第二被告）、严建伟（简称第三被告）提供担保。嗣后，公司按规定发出货物，但第一被告却未按合同规定支付相应款项。截止到 2009 年 12 月 31 日，被告尚欠 3,610,406.69 元未付，公司催告无果，于 2009 年 12 月 30 日向上虞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第一被告支付所欠款项，同时要求第二、第三被告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截止外勤审计日，此项案件正在审理当中。

（二）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被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	债务到期日	对本公司的财务影响
关联方：			
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0-3-15	被担保单位到期偿还债务不存在困难，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0-5-12	被担保单位到期偿还债务不存在困难，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0-7-8	被担保单位到期偿还债务不存在困难，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0-2-3	被担保单位到期偿还债务不存在困难，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闰土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21,825,000.00（港币）	2010-5-12	被担保单位到期偿还债务不存在困难，不会给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情况如下：

1、公司于 2009 年 3 月 27 日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为 3,000.00 万元的 SX01(高保)20090042 《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子公司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在该行的 2,000.00 万元(期限为 2009 年 9 月 15 日至 2010 年 3 月 15 日)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2、公司于 2009 年 11 月 11 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玉泉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为 3,000.00 万元的（2009）信银杭玉最保字第 000061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

A、为子公司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在该行的 1,000 万（期限从 2009 年 11 月 12 日至 2010 年 5 月 12 日）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B、为子公司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在该行的 1,000 万（期限从 2009 年 11 月 12 日至 2010 年 5 月 12 日）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3、公司于 2009 年 7 月 9 日与中信银行绍兴上虞支行签订编号为 2009 虞银保字第 910249 号《保证合同》，为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 1,500.00 万元(期限从 2009 年 7 月 9 日至 2010 年 7 月 8 日)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4、公司于 2009 年 8 月 3 日与中信银行绍兴上虞支行签订编号为 2009 虞银保字第 91085 号《保证合同》，为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 1,000.00 万元(期限从 2009 年 8 月 3 日至 2010 年 2 月 3 日)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5、公司于 2009 年 5 月 8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签订了保证金额为 2,020.00 万元的 33231520000287《出具保函协议》，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5 月 8 日将票据号为 04476841、04476842、04476843，权利到期日为 2009 年 11 月 6 日，面值共计 1890.00 万元的三张银行承兑汇票质押，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签订编号为 6564359250202009228 的《反担保权利质押合同》，为闰土国际(香港）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香港分行的 2,182.50 万港币借款（期限为 2009 年 5 月 12 日至 2010 年 5 月 12 日）提供担保。2009 年 11 月 5 日，用于质押的票号为 04476841、04476842、04476843 三张银行承兑汇票已到期，根据 2009 年 11 月 5 日中国建行银行担保物转出通知书：票号为 04476841、04476842、04476843 应收票据退回给质押人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并根据中国建设银行 2009 年 11 月 5 日重新出具的担保物收妥通知书：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11 月 5 日将票据号为 08516269、08516268，权利到期日为 2010 年 5 月 4 日，面值共计 1,890.00 万元的两张银行承兑汇票质押给中国建设银行。

（三） 无其他或有负债

八、承诺事项

（一）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1、 已签订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及有关财务支出

无

2、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大额发包合同及财务影响。

无

3、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

无

4、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并购协议

无

5、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重组计划

无

6、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二）抵押资产情况

1、公司于 2009 年 5 月 18 日与中国银行道墟支行签订最高额为 5,689.00 万元的道墟 091736100 人抵 0011《最高额抵押合同》，原值为 26,102,414.79 元、净值为 17,030,295.55 元的房屋建筑物，以原值为 8,730,573.78 元、摊余价值为 7,975,948.69 元的土地使用权为公司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由该合同提供担保的银行承兑汇票为 1,500.00 万元。

2、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 25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签订最高额为 3,400.00 万元的 2008 年上虞抵字 0186《最高额抵押合同》，原值为 18,659,196.75 元、摊余价值为 17,742,204.49 元的土地使用权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由该合同提供担保的银行借款为 2,350.00 万元。

3、公司于 2009 年 10 月 19 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支行签订最高额为 2,660.00 万元的 2008 年上虞抵字 0001155《最高额抵押合同》，原值为 20,311,191.49 元、净值为 8,863,904.33 元的房屋建筑物，以原值为 1,565,783.20 元、摊余价值为 1,365,184.64 元的土地使用权为公司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由该合同提供担保的银行承兑汇票为 1,890.00 万元。

4、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11 月 12 日与浙江上虞农村合作银行道墟支行签订最高额为 4,200.00 万元的虞合银（道墟支行）最抵字第 8921320080001727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原值为 31,641,519.81 元、净值为 27,592,246.77 元的房屋建筑物，原值为 4,440,088.26 元、摊余价值为 4,144,082.38 元的土地使用权，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由该合同提供担保的银行借款为 1,000.00 万元。

5、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10 月 14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上虞支行签订最高额为 7,612.00 万元的 2009 年上虞抵字 0026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原值为 27,143,899.58 元，净值为 22,883,818.03 元的房屋建筑物为公司银行借款和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由该合同提供担保的银行借款为 1,000.00 万元，由该合同提供担保的银行承兑汇票为 925.00 万元。

6、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8 月 31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签订有追索权的 2009 年上虞字 0604 号《国内保理业务合同》，以金额为 8,703,747.02 元的应收账款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质押，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由该合同提供担保的银行借款为 700.00 万元。

7、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8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签订有追索权的 2009 年上虞字 0823 号《国内保理业务合同》，以金额为 13,283,598.73 元的应收账款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质押，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由该合同提供担保的银行借款为 1,300.00 万元。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公司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 2010 年 1 月 22 日第二届董事会十次会议决议，对公司 2009 年度可分配利润不分配；对公司截至 2009 年末形成的滚存利润不进行分配，由公司发行后的新老股东共享。

（二）资产负债表日后发生重大诉讼、仲裁、承诺

2007 年 1 月 14 日子公司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与徐国龙（简称第一被告）签订承包销售合同，约定第一被告在公司发货之日起 60 天内向原告付清所发货物的货款，该合同卢红飞（简称第二被告）提供担保。嗣后，公司按规定发出货物，但第一被告却未按合同规定支付相应款项。截止到 2009 年 12 月 31 日，被告尚欠 3,130,053.84 元未付，公司催告无果，于 2010 年 1 月 15 日向上虞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第一被告支付所欠款项和自 2008 年 11 月 26 日至本案判决生效止的利息（利率按每天所欠金额的万分之二计算），同时要求第二被告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截止外勤审计日，此项案件正在审理当中。

（三）资产负债表日后资产价格、税收政策、外汇汇率的重大变化

本期间无此事项

（四）资产负债表日后因自然灾害导致资产发生重大损失

本期间无此事项

（五）资产负债表日后发行股票和债券以及其他巨额举债

本期间无此事项

（六）资产负债表日后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本期间无此事项

（七）资产负债表日后发生巨额亏损

本期间无此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发生企业合并或处置子公司

本期间无此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内实施的重大经营战略调整

本期间无此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内实施的金额重大的债务重组

本期间无此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一）公司与上虞财富置业有限公司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双方协商确定以总价款为 26,342,719.00 元的价格购买上虞财富置业有限公司位于财富路 18 号的写字楼，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按合同支付预付款 2,163 万元，合同规定交房时间为 2010 年 7 月 31 日。

（二）根据 2008 年 5 月 31 日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拟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公开发行 7,382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根据 2010 年 1 月 22 日第二届董事会十次会议决议，对公司截至 2009 年末形成的滚存利润不进行分配，由公司发行后的新老股东共享。

（三）公司 2007 年向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和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转让部分固定资产，其中涉及公司原根据浙江省上虞市地方税务局虞地税政[2004]67 号《上虞市地方税务局关于同意浙江闰土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技改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的批复》、虞地税政（2003）18 号《关于同意上虞市内燃机配件有限公司等企业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的批复》，并经上虞市地方税务局审核已抵免企业所得税的技术改造国产设备原值为 2,147,274.93 元，公司已将原抵免的企业所得税 858,909.97 元于 2007 年度计入应交所得税。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构成

种 类	2009.12.31				2008.12.31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43,558,179.28	14.30%	2,177,908.96	5%	20,773,315.80	10.15%	1,038,665.79	5.00%
2．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7,768,202.20	2.55%	7,768,202.20	100%	5,798,299.82	2.83%	5,798,299.82	100%
3．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253,334,453.29	83.15%	13,340,251.09	5%-30%	178,147,178.99	87.02%	10,057,863.31	5%-30%
合 计	304,660,834.77	100.00%	23,286,362.25		204,718,794.61	100.00%	16,894,828.92	

2、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度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2009 年度	16,894,828.92	6,481,008.33		89,475.00	23,286,362.25
2008 年度	17,756,424.54		861,595.62		16,894,828.92
2007 年度	18,949,794.73		1,193,370.19		17,756,424.54

3、2009 年末无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

4、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风险类别	2009.12.31			200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龄三年以上	7,768,202.20	100%	7,768,202.20	5,798,299.82	100%	5,798,299.82
合　计	7,768,202.20	100%	7,768,202.20	5,798,299.82	100%	5,798,299.82

5、2009 年度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为 89,475.00 元，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湖州新圣泉仓储有限公司	货款	20,000.00	无法收回	否
吴江市新世纪毛纺有限公司	货款	69,475.00	无法收回	否
合　计		89,475.00		

6、无以前年度已全额或大比例计提坏账准备，本期又全额或部分收回的应收账款。

7、应收账款余额前五位客户

债务人排名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账　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浙江明业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871,465.31	一年以内	4.88%
上虞市金卓成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079,670.50	一年以内	2.98%
广州市梓茗染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639,200.40	一年以内	2.51%
嘉兴市龙宇染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28,923.77	一年以内	2.01%
杭州申航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38,919.30	一年以内	1.92%

8、外币账款余额情况

项　目	2009.12.31			2008.12.31		
	原币金额	汇价	折合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汇价	折合人民币金额
美．元	3,102,993.11	6.828	21,187,857.55	2,726,976.80	6.834	18,637,795.64
合　计			21,187,857.55			18,637,795.64

9、 2009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10、2009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关联方欠款。

11、2009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 2008 年末增加 48.82%，主要系公司 2009 年第四季度销售大幅增加，货款尚未到信用结算期。

（二）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构成

种 类	2009.12.31				2008.12.31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4,532,274.59	83.64%	1,053,250.92	5%-30%	15,595,185.16	93.30%	921,518.86	5%-15%
2．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216,800.00	4.00%	216,800.00	100%	116,600.00	0.70%	116,600.00	100%
3．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669,857.11	12.36%	49,435.36	5%-30%	1,003,981.25	6.00%	114,588.43	5%-30%
合 计	5,418,931.70	100.00%	1,319,486.28		16,715,766.41	100.00%	1,152,707.29	

2、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 度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2009 年度	1,152,707.29	166,778.99			1,319,486.28
2008 年度	5,255,799.93		4,103,092.64		1,152,707.29
2007 年度	2,166,604.47	3,089,195.46			5,255,799.93

3、2009 年末无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风险类别	2009.12.31			2008.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账龄三年以上	216,800.00	100%	216,800.00	116,600.00	100%	116,600.00
合　计	216,800.00	100%	216,800.00	116,600.00	100%	116,600.00

5、 2009 年末无以前年度已全额或大比例计提坏账准备，本年又全额或部分收回的其他应收款

6、 2009 年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7、余额前五位的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排名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通道县绿城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993,288.81	2-3 年	55.24%
浙江杭州湾上虞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非关联方	783,150.00	1-2 年	14.45%
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	关联方	280,384.89	1 年内	5.17%
代扣代交职工养老金个人部份	非关联方	245,450.89	1 年内	4.53%
上虞市国土局	非关联方	230,000.00	1 年内	4.25%

8、2009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9、2009 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中关联方欠款余额为 280,384.89 元，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 5.17%。

债务人名称	性质或内容	金　额	账　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	往来款	280,384.89	1 年以内	5.17%
合　计		280,384.89		5.17%

10、变动幅度超过 30%的原因说明

2009 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较 2008 年末减少 67.58%，主要系公司收回子公司瑞华资金往来款所致。

2008 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较 2007 年末减少 82.60%，主要系公司收回子公司瑞华资金往来款所致。

2007 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较 2006 年末增加 1.50 倍，主要系往来款和股权转让款增减变动所致。

（三）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上虞友联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权益法	3,000,000.00	10,002,786.58	2,077,545.99	12,080,332.57	30%	30%	无			
权益法小计		3,000,000.00	10,002,786.58	2,077,545.99	12,080,332.57						
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	成本法	86,887,110.03	86,887,110.03		86,887,110.03	75%	75%	无			
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	成本法	35,217,350.00	35,217,350.00		35,217,350.00	99.75%	99.75%	无			
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816,025.00	50,816,025.00		50,816,025.00	99.65%	99.65%	无			1,715,653.30
闰土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成本法	37,648,733.22	37,648,733.22		37,648,733.22	100.00%	100.00%	无			
道墟信用社	成本法	800,000.00	800,000.00		800,000.00			无			120,000.00
成本法小计		211,369,218.25	211,369,218.25		211,369,218.25						1,835,653.30
合　计		213,569,218.25	221,372,004.83	2,077,545.99	223,449,550.82	--	--	--			1,835,653.30

1、 无按成本法核算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2、 无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四）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480,805,759.49	1,373,621,022.96	1,424,093,142.38
其他业务收入	22,925,614.87	29,950,326.77	128,387,134.68
营业成本	1,213,478,562.02	1,174,325,065.03	1,317,529,405.72

1、分行业列示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行业名称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工　　业	1,503,731,374.36	1,213,478,562.02	1,403,571,349.73	1,174,325,065.03	1,552,480,277.06	1,317,529,405.72
合　　计	1,503,731,374.36	1,213,478,562.02	1,403,571,349.73	1,174,325,065.03	1,552,480,277.06	1,317,529,405.72

2、按业务分部列示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染　料	1,470,309,611.10	1,185,470,241.97	1,363,146,608.44	1,136,835,904.04	1,403,088,829.93	1,178,138,264.41
助　剂	10,496,148.39	6,913,252.41	10,474,414.52	9,924,807.46	15,984,248.96	9,744,000.16
其他化工原料					5,020,063.49	3,982,338.00
材料销售	10,734,482.89	10,785,138.91	18,931,634.36	18,425,586.84	118,958,579.85	118,748,679.41
电、汽、冰	10,309,928.73	10,309,928.73	9,138,766.69	9,138,766.69	6,916,123.74	6,916,123.74
废料销售	945,639.65		1,129,082.56		1,701,974.68	
租赁收入	935,563.60		750,843.16		810,456.41	
合　　计	1,503,731,374.36	1,213,478,562.02	1,403,571,349.73	1,174,325,065.03	1,552,480,277.06	1,317,529,405.72

3、按地区类别列示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东地区	1,151,379,152.58	929,137,971.21	1,103,149,649.84	922,971,450.32	1,176,568,365.18	998,507,640.88
华北地区	24,979,123.08	20,157,609.84	21,364,029.89	17,874,628.03	28,747,157.32	24,396,590.19
东北地区	5,913,335.04	4,771,932.96	10,346,892.65	8,656,927.48	10,680,243.17	9,063,905.45
华南地区	136,915,680.34	110,487,980.59	77,860,090.79	65,143,148.01	91,671,092.81	77,797,677.83
华中地区	38,213,160.26	30,837,190.44	8,803,866.75	7,365,925.07	2,171,848.33	1,843,162.89
西北地区	70,308.25	56,737.23	43,069.28	36,034.74	107,399.09	91,145.42
西南地区	13,141,153.29	10,604,625.31	11,683,315.28	9,775,071.27	14,124,476.68	11,986,891.97
国 外	133,119,461.52	107,424,514.44	170,320,435.25	142,501,880.11	228,409,694.48	193,842,391.09
合　　计	1,503,731,374.36	1,213,478,562.02	1,403,571,349.73	1,174,325,065.03	1,552,480,277.06	1,317,529,405.72

4、 公司向前五名客户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排 名	2009 年度销售金额	占公司全部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2008 年度销售金额	占公司全部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2007 年度销售金额	占公司全部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38,592,791.88	2.57%	35,895,523.77	2.56%	88,492,083.03	5.70%
第二名	29,814,581.20	1.98%	25,635,974.36	1.83%	43,978,973.97	2.83%
第三名	27,891,850.43	1.85%	24,497,949.15	1.75%	36,186,327.20	2.33%
第四名	27,430,376.07	1.82%	16,882,527.40	1.20%	29,427,534.19	1.90%
第五名	25,048,327.55	1.67%	16,407,698.72	1.17%	18,189,146.90	1.17%
合 计	148,777,927.12	9.89%	119,319,673.40	8.50%	216,274,065.29	13.93%

（五）投资收益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一、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372.01	---	184,571.89
二、股权投资投资收益	3,913,199.29	6,408,967.97	767,262.61
（一）成本法核算确认	1,835,653.30	96,000.00	80,000.00
股利分配确认投资收益	1,835,653.30	96,000.00	80,000.00
（二）权益法核算确认	2,077,545.99	6,312,967.97	687,262.61
联营企业投资收益	2,077,545.99	6,312,967.97	687,262.61
（三）处置投资收益			
股权转让收益			
合 计	3,912,827.28	6,408,967.97	951,834.50

本公司投资收益汇回无重大限制

1、 按成本法核算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主要包括：

被投资单位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道墟信用社	120,000.00	96,000.00	80,000.00
浙江迪邦化工	1,715,653.30		
合 计	1,835,653.30	96,000.00	80,000.00

2、 按权益法核算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主要包括：

被投资单位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上虞友联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2,077,545.99	6,312,967.97	687,262.61
合 计	2,077,545.99	6,312,967.97	687,262.61

（六）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1,619,744.62	62,604,187.35	71,699,908.96
加：资产减值准备	-8,976,711.46	11,120,160.91	1,895,825.2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093,695.04	18,644,482.45	19,881,905.31
无形资产摊销	1,787,558.84	1,346,407.88	609,301.3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75,250.01		691,203.9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416.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807,121.44	34,620,243.79	30,574,527.4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12,827.28	-6,408,967.97	-951,834.5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42,737.75	138,178.39	969,738.2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093,181.34	27,471,355.00	19,151,248.5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648,678.55	28,676,012.69	-6,027,649.8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7,458,234.35	50,524,113.91	-101,967,778.84
其　　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020,194.50	228,736,174.40	36,562,811.81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6,511,326.44	67,817,801.80	40,118,912.47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67,817,801.80	40,118,912.47	138,339,712.4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06,475.36	27,698,889.33	-98,220,800.01

十二、补充资料

（一）非经常性损益表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一）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75,250.01	---	-1,011,169.52
（二）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三）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628,755.00	3,962,300.00	5,480,790.00
（四）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五）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六）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七）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八）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九）债务重组损益；			
（十）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十一）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十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十三）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十四）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72.01	---	148,155.89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十五）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2,500.00	100,000.00	
（十六）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十七）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十八）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2,921,598.24
（十九）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二十）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26,068.41	-3,273,536.95	-7,620,651.17
（二十一）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注）；	1,086,038.71	693,998.53	788,795.17
（二十二）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数；	-137,484.50	-208,092.92	-719,782.74
（二十三）所得税的影响数；	-478,514.93	11,393.95	3,944,880.18
合　　计	1,759,603.86	1,286,062.60	3,932,616.05

注：系内部销售暂缓计征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二）净资产收益率与每股收益

2009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50	1.39	1.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31	1.38	1.38

2008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90	1.26	1.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72	1.25	1.25

2007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5.58	0.97	0.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4.75	0.95	0.95

（三）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1、2009 年度金额异常或比较期间变动异常的报表项目

报表项目	2009.12.31	2008.12.31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98,797,666.95	316,067,801.12	-37.10%	主要系公司开具票据结算方式减少，导致银行承兑保证金减少所致
应收票据	185,309,988.40	334,473,780.21	-44.60%	票据背书结算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444,996,380.36	335,618,283.93	32.59%	公司 2009 年第四季度销售大幅度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50,067,641.65	26,303,253.65	90.35%	2009 年预付购房款及预付材料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4,169,686.80	17,100,716.68	-75.62%	公司 2009 年收到国产设备增值税返回款和收回暂借款所致
在建工程	36,847,375.83	4,671,726.00	688.73%	循环经济日处理 2 万吨废水再生项目工程开工所致。
应付票据	233,150,000.00	411,590,000.00	-43.35%	公司票据背书结算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14,884,091.04	28,082,274.57	-47.00%	公司考虑未来产品销售价格的预期适当调整销售政策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21,541,769.97	16,147,128.86	33.41%	2009 年度产量增加，人均工资提高所致。
应交税费	4,327,808.25	10,493,959.75	-58.76%	子公司浙江嘉成化工有限公司、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浙江迪邦化工有限公司本期企业所得税先预交于 2009 年汇算清缴时国产设备再抵免企业所得税所致。
财务费用	23,423,614.06	83,031,382.18	-71.79%	借款和应收票据贴现减少，相应手续费、利息支出和贴现利息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2,197,173.98	6,408,967.97	-65.72%	2009 年度权益法确认的对联营公司的投资收益减少所致。

2、2008 年度金额异常或比较期间变动异常的报表项目

报表项目	2008.12.31	2007.12.31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316,067,801.12	216,983,657.66	45.66%	公司销售规模扩大，应收账款周转速度加快所致。
应收票据	334,473,780.21	119,527,726.81	179.83%	票据结算量增加
长期股权投资	10,802,786.58	3,289,818.61	228.37%	公司对上虞友联固废处理有限公司增加投资及对上虞友联固废处理有限公司权益法核算损益调整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4,671,726.00	33,064,835.67	-85.87%	部分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无形资产	106,426,578.38	64,955,139.21	66.17%	公司和子公司新取得上虞精细化工园区土地使用权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7,223,047.39	4,334,000.05	66.66%	子公司浙江瑞华化工有限公司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28,082,274.57	13,357,862.27	110.23%	业务增长相应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83,031,382.18	52,114,613.72	59.32%	借款增加相应利息支出增加、票据贴现利息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6,408,967.97	951,834.50	573.33%	2008 年度权益法确认的对联营公司的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副　本）

证照编号01000003200803260046
企业标识14000003200006260038

注册号310101000244883

名　　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住　　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4楼1、2、3室

法定代表人姓名 朱建弟

注 册 资 本 人民币伍佰万元

实 收 资 本 人民币伍佰万元

公 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 营 范 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验证企业资本，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办理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它审计业务，资产评估，房地产评估，建设工程审价，会计顾问，财会税务等管理咨询及培训，企业登记代理，商务咨询，其它法定业务（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成 立 日 期 二000年六月二十六日

营 业 期 限 二000年六月二十六日 至 二0一四年六月二十五日
执照有效期:2008年03月26日 至 2014年06月25日

4-1-104

须　　知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是企业法人资格和合法经营的凭证。
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分为正本和副本，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本应当置于住所的醒目位置。
4．《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5．登记事项发生变化，应当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变更登记，换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6．每年三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应当参加年度检验。
7．《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被吊销后，不得开展与清算无关的经营活动。
8．办理注销登记，应当交回《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本和副本。
9．《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遗失或者毁坏的，应当在公司登记机关指定的报刊上声明作废，申请补领。

年度检验情况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黄浦分局 二00七年度 已年检 企业年检专用章 (01)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黄浦分局 二00八年度 已年检 企业年检专用章 (01)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黄浦分局

二00八　年　二　月　二十六日